



股票代码：688228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

2023年8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了公司经营发展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部分的内容。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汪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金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子扬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62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6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 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开普云	指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开普	指	北京开普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开普云全资子公司
成都开普	指	成都开普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开普云全资子公司
开普数科	指	开普数智科技（广东）有限公司，开普云控股子公司
天易数聚	指	北京天易数聚科技有限公司，开普云控股子公司
开普瑞曦	指	北京开普瑞曦科技有限公司，开普云控股子公司
文趣星球	指	成都文趣星球科技有限公司，开普云控股子公司
东莞政通	指	东莞市政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系开普云股东
成都元书坊	指	成都元书坊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卿晗	指	北京卿晗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系开普云股东
博瑞传播	指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文交所	指	成都文化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安徽继远	指	安徽继远软件有限公司
CNNIC	指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hina Internet Network Information Center），现为工信部直属事业单位，行使国家互联网络信息中心职责
A 股	指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发行	指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78.3360 万股的行为
数字内容	指	各种形式的文本、图像、声频、视频、软件服务、API 接口等的非结构化和结构化数据
数字内容管理	指	是对组织的全部数字内容在创建、处理、存储、分析、应用等全生命周期进行管理，以提高组织效率和创造能力
互联网内容服务平台	指	“互联网+”时代政府和企业向互联网转型的基础支撑软件系统，协助客户有效管理内外部的数字内容资源，实现信息和服务向互联网、移动互联网等各类终端的发布与迁移
党政机关	指	包括党的机关、人大机关、行政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也包括各级党政机关派出机构、直属事业单位及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
数字政府	指	以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技术为支撑，以集约化和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为载体，以实现政府决策科学化、社会治理精准化、公共服务高效化为目标，通过连接网络社会与现实社会，重组政府组织架构，再造政府办事流程，优化行政服务和公共产品，推动政府全方位、系统性、联动式变革，促进经济社会全面数字化而建立的一种新型政府运行模式；数字政府是数字中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互联网+政务”转型升级的发展方向
政府网站	指	各级人民政府及其部门、派出机构和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在互联网上开办的，具备信息发布、解读回应、办事服务、互动交流等功能的网站
融媒体	指	融合媒体，指广播、电视、报刊等与基于互联网的新兴媒体有效结合，借助于多样化的传播渠道和形式，将新闻资讯等广泛传播给受众，实现资源通融、内容兼融、宣传互融的新型媒体
政务新媒体	指	各级行政机关、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其内设机构在微博、

		微信等第三方平台上开设的政务账号或应用,以及自行开发建设的移动客户端等
虚拟电厂	指	一种通过先进信息通信技术和软件系统,实现分布式电源、储能系统、可控负荷、电动汽车等分布式能源资源的聚合和协调优化,以作为一个特殊电厂参与电力市场和电网运行的电源协调管理系统
云计算	指	以数据为中心,以虚拟化技术为手段来整合服务器、存储、网络、应用在内的各种资源,形成资源池并实现对物理设备集中管理、动态调配和按需使用。云计算有三种服务形式,分别为基础设施即服务(IaaS)、平台即服务(PaaS)和软件即服务(SaaS)。云计算服务有三种形态,分别分为公共云、私有云和混合云
大数据	指	巨量数据集合,指无法在一定时间范围内用常规软件工具进行捕捉、管理和处理的数据集合,是需要新处理模式才能具有更强的决策力、洞察发现力和流程优化能力的海量、高增长率和多样化的信息资产。其具有不同的解读方式,但普遍认为其具有4个“V”的特征,即 Volume(规模巨大)、Variety(类型多样)、Velocity(速度快)、Value(价值稀疏)
人工智能	指	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技术及应用系统,包括专家系统、机器学习、进化计算、模糊逻辑、计算机视觉、自然语言处理、推荐系统等
机器学习	指	一种实现人工智能的方法,通过计算机学习数据中的内在规律性信息,获得新的经验和知识,以提高计算机的智能性,使计算机如人类般思考、决策
深度学习	指	是机器学习和人工智能研究的最新趋势之一,包括输入层、多个隐藏层和输出层组成的多层网络,核心是通过计算机算法模仿人脑机制解释数据
AIGC	指	人工智能生成内容(AI Generated Content)的英文缩写,又称生成式人工智能,是指利用人工智能技术自动生成内容
大模型	指	大语言模型(Large Language Model),指有超过十亿或更多参数的大型人工智能模型
ChatGPT	指	ChatGPT是OpenAI开发的一种基于GPT架构的语言模型,用于生成自然语言文本,该模型通过使用大量的文本语料库进行训练而生成的,可用于各种自然语言处理任务。
元宇宙	指	人类运用数字技术构建的,由现实世界映射或超越现实世界,可与现实世界交互的虚拟世界,具备新型社会体系的数字生活空间
三体	指	《三体》是刘慈欣创作的长篇科幻小说系列,第一部获得第73届雨果奖最佳长篇小说奖。三体是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中国顶尖科幻品牌。
CMMI	指	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是衡量软件企业过程能力的国际通用标准,目的为帮助软件企业对软件工程过程进行管理和改进,使其能够按时、不超预算地开发出高质量软件。CMMI采用阶段表示成熟度等级的,包括了从低等级的1级到高等级的5级
异构数据	指	数据结构、存取方式、表现形式不一样的数据
SaaS	指	软件即服务(Software-as-a-Service)的简称,是一种通过互联网提供软件的模式:厂商将应用软件统一部署在自己的服务器上;用户根据自己实际需求,通过互联网向厂商定购所需的应用软件服务,按定购的服务多少和时间长短向厂商支付费用
IaaS	指	基础设施即服务(Infrastructure-as-a-service)的简称,厂商通过互联网为用户提供包括处理器、内存、存储、网络等计算机基础

		设施服务
语料库	指	语料库是一定规模的真实语言样本的集合。一般而言，现代意义上的语料库具有下面三个特性：（1）收入语料库的语言材料应当取自实际使用的真实文本，对于其应用目标而言，所收录的语言材料应该具有代表性；（2）语料库应是机器可读的，是运用计算机技术获取、编码、存储和组织的，并支持基于计算机技术的分析和处理；（3）收入语料库的语言材料经过适当的标注和加工处理，例如经过词语切分或者词类标注处理
平衡语料库	指	语料库训练所用的文本均匀分布于各行各业，由此训练得到的语言模型更有代表性，在多数文本智能分析场景中能够取得更为准确的结果
数据库	指	Database，以一定方式储存起来的相互间有关联关系的数据的集合，为应用程序或应用程序的最终使用者提供对数据的管理和分析功能的计算机软件
中间件	指	居于操作系统之上、应用之下，实现分布式计算、数据通信以及为应用从数据库和服务中，读取写入各种数据的计算机软件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若无特别说明，均以人民币为度量货币
PB、TB、GB	指	一种计算机存储容量单位，1PB=1,024TB、1TB=1,024GB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开普云
公司的外文名称	Ucap Clou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UCA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汪敏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石龙镇中山东路1号汇星商业中心5栋2单元1805室
公司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东莞大道428号寰宇汇金中心凯旋大厦9B座33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300
公司网址	https://www.kaipuyun.cn
电子信箱	开普云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文婧	蔡雪君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东莞大道428号寰宇汇金中心凯旋大厦9B座33层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东莞大道428号寰宇汇金中心凯旋大厦9B座33层
电话	0769-86115656	0769-86115656
传真	0769-22339904	0769-22339904
电子信箱	Board-of-directors@ucap.com.cn	Board-of-directors@ucap.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东莞大道428号寰宇汇金中心凯旋大厦9B座33层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开普云	688228	无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收入	97,862,905.78	119,145,818.32	-1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97,949.69	-4,827,528.8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569,890.07	-8,398,180.44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70,905.39	-84,231,697.10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46,821,634.91	1,279,549,827.30	-2.56
总资产	1,737,503,617.04	1,845,298,870.49	-5.84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市场布局以获得更多的市场商机，并加强与合作伙伴之间的关系，从而在竞争激烈的市场中保持竞争优势；同时公司积极抢抓人工智能的历史新机遇，加大人工智能行业大模型开悟大模型的研发投入，辐射公司数智产品，包括媒体的内容创作，数字人的制作，内容安全风控、政务智能问答、法律智能问答和虚拟电厂的辅助决策等业务，以保证公司核心技术优势，实现业务份额的扩大。报告期内，公司在科技创新能力和技术攻关方面有新的突破，同时在人工智能及大模型应用中取得了新的进展，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2023年上半年公司签单比去年同期增长3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7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4	-0.4	减少0.4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	-0.69	减少0.54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0.71	29.31	21.4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为 9,786.2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128.29 万元，降幅 17.86%，主要原因系公司数智内容、数智政务、数智能源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该类业务上半年收入占全年的比重较低，且易受大项目验收进度的影响，与同期收入相比，出现波动的情况。数智安全业务属于 SaaS 服务，收入在各季度的分布相对均衡，上半年公司数智安全业务继续保持增长，增长率为 8%。上半年公司积极推动各项业务落地，签约同比增长了 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69.7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87.04 万元，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下降导致毛利总额减少；公司以自主创新为核心驱动，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如成立未来科学研究院，研发开悟行业大模型等相关核心技术产品；为保证核心员工稳定性，提升经营管理效益，对核心员工实施中长期激励措施，增加股份支付费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556.99 万元，较上年减少 717.17 万元，主要原因系主要系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357.09 万元，上年同期为-8,423.17 万元，增加 1,066.08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回款较上年同期增长额比项目外采支出和工资性支出增长额多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24,682.16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3,272.82 万元，主要分配现金股利及本期亏损所致。

总资产较上年末下降了 5.84%，主要系报告期支付应付账款、现金股利及本期亏损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下降 0.09 元/股，主要系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下降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0.44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所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0.54 个百分点，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上年同期增加 21.4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研发投入较上年同期增加，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53,864.28	七、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93,890.43	七、68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82,575.83	七、68 和七、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4,912.18	七、74 和七、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5,595.66	七、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864,840.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232.86	
合计	4,871,940.3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技术服务业(I65)中的软件开发(I651)。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公司所属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全球研发投入集中、创新活跃、应用广泛、辐射带动作用最大的领域之一。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应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迎来了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而以大模型为代表的人工智能更是成为其中最为热门的领域之一。公司在人工智能领域有着非常深厚的技术积累和丰富的实践经验,能够为客户提供基于 AI 大模型的全方位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一) 行业的发展阶段及基本特点

1. 数字经济

2023年2月,党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明确提出到2025年,基本形成横向打通、纵向贯通、协调有力的一体化推进格局,数字中国建设取得重要进展。明确数字中国建设按照“2522”的整体框架进行布局,即夯实数字基础设施和数据资源体系“两大基础”,推进数字技术与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深度融合,强化数字技术创新体系和数字安全屏障“两大能力”,优化数字化发展国内国际“两个环境”。

2023年7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意见提出加快推动数字化转型和技术改造,鼓励民营企业进行数字化共性技术研发,参与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应用创新。

同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恢复和扩大消费措施的通知,通知鼓励壮大数字消费,通过推进消费数字化转型、支持线上线下的融合、发展新零售业态,推进数字生活智能化,以拓展新型消费。

算力已成为数字经济时代的关键生产力,从未来发展趋势看,要以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为主攻方向,一体推进基础设施建设、产业技术创新和深度融合应用,做强做优做大算力产业。

具体体现在三个方面：首先，持续优化基础设施布局。加快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加大高性能智算供给。其次，加快关键技术攻关。围绕计算、网络、存储等关键环节加大研发投入，加速新技术、新产品落地应用。最后，加大产业融合应用，面向工业、金融、能源、教育等重点领域，培育推广一批规模大、带动性强、示范效应突出的应用场景。

2. 数据安全

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已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影响经济安全运行、政治稳定发展的重要因素。国家高度重视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2022 年 10 月，党的二十大报告中重点强调“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网络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积极发展网络安全产业是构建安全、稳定、繁荣的网络空间的重要依托，也是数字时代国家安全的战略基石。

数字经济的高质量发展离不开数据安全的保障。为促进数字经济的发展并加快培育数据要素市场，必须首先解决数据安全领域的重点问题，并提高数据安全治理能力。自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一直在夯实国家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保障体系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分别制定并实施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和《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并建立了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网络安全审查和云计算服务安全评估等重要制度。

数据安全法律法规体系建设不断完善，持续筑牢数据安全屏障建设。

2023 年 1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六部门发布了《关于促进数据安全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其提出了推动数据安全产业高质量发展，全面加强数据安全产业体系和能力，夯实数据安全治理基础，促进以数据为关键要素的数字经济健康快速发展的指导要求。提出到 2025 年，数据安全产业规模超过 1500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超过 30%。

2023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明确，数字中国建设按照“2522”的整体框架进行布局，即夯实数字基础设施和数据资源体系“两大基础”，推进数字技术与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深度融合，强化数字技术创新体系和数字安全屏障“两大能力”，优化数字化发展国内国际“两个环境”，其中，对于数据安全能力提出了“筑牢可信可控的数字安全屏障”全面要求。

2023 年 3 月 16 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布了《新时代的中国网络法治建设》白皮书。白皮书指出，中国顺应全球信息化发展大势，立足中国互联网发展实践，将网络法治建设融入全面依法治国战略布局。中国制定出台网络领域立法 140 余部，基本形成了以宪法为根本，以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地方性法规、地方政府规章为依托，以传统立法为基础，以网络内容建设与管理、网络安全和信息化等网络专门立法为主干的网络法律体系，为网络强国建设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保障。

信创、新条例、AIGC 三重叠加，数据安全产业迎来高速增长。

2022 年，我国发布《“十四五”推进国家政务信息化规划》，提出要实现全流程安全可靠的发展目标。未来五年，从党政信创到行业信创，从金融和运营商到教育和医疗，信创需求将全面爆发，国产软硬件渗透率将快速提升。2020-2022 年是党政信创需求爆发的三年，2023-2027 年行业信创将接力党政信创，从金融行业、运营商行业逐渐向教育、医疗等行业扩散。

《信息安全技术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要求》国家标准于 2023 年 5 月实施，相关国家标准的贯彻施行将带动重要行业和重要领域数据安全建设投入的快速增长，关键基础设施维护将成为数据安全行业的下一个增长点。2023 年，《网络数据安全条例》有望正式出台，在下游需求及国家政策推动下，各行业对数据安全的投入将持续增加。

生成式人工智能正在引发新一轮智能化浪潮，但也伴随着数据泄露、虚假信息、算法歧视等网络和信息安全新挑战。2023 年 7 月，国家网信办联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门联合发布《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在坚持发展和安全并重、促进创新和依法治理相结合前提下，要求采取有效措施鼓励生成式人工智能创新发展，对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实行包容审慎和分类分级监管。该《办法》的施行将对包括算力、算法、数据在内的大安全需求产生积极影响，将为大数据安全相关产业带来极大的增量市场机会。

3. 数字政府

近年来，我国数字政府建设取得了重大成就，为开创数字政府建设新局面打下了坚实基础，建设数字政府也已经成为我国数字化发展的重要内容。

随着人工智能、5G、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以及大数据、云计算等新技术广泛应用于政府管理服务，推动政府治理流程再造和模式优化，不断提高决策科学性和服务效率。政府可以在优化政府结构方面进行探索：一方面优化横向的部门设置，对机构进行调整；另一方面减少纵向行政层级，实现扁平化治理。以数字技术创新推动流程再造、规则重构、方式重塑、价值释放，推动政府治理和服务更精准、更高效、更智能。未来围绕“互联网+政务服务”将成为创新最活跃的领域。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一网共治等服务管理新模式广泛普及，数字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在线政务服务水平跃居领先行列。

4. 数字能源及虚拟电厂

国家持续出台相关政策推动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和电力行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在电力交易方面，国家政策要求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的电力市场体系，推进电力现货交易市场建设、完善电力辅助服务市场、推动源网荷储一体化建设和多能互补协调运营。

2022 年 8 月，科技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 9 部门印发《科技支撑碳达峰碳中和实施方案（2022—2030 年）》，统筹提出支撑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目标的科技创新行动和保障举措，并为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目标做好技术研发储备。新能源发电将全面进入电能替代，同时新能源发电严重依赖于自然资源（光照强度、风力强度），具有随机性、间歇性和波动性的特点，将会威胁电力系统安全以及供电的稳定性，对电网造成巨大冲击。

2023 年 3 月，《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加快推进能源数字化智能化发展的若干意见》中要求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数字技术与能源产业发展深度融合，加强传统能源与数字化智能化技术相融合的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释放能源数据要素价值潜力，强化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有效提升能源数字化智能化发展水平，促进能源数字经济和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为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提供有力支撑。2023 年 7 月，中央深改委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指导意见》，强调要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充裕、经济高效、供需协同、灵活智能的新型电力系统，更好推动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保障国家能源安全。会议强调，要科学合理设计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路径，在新能源安全可靠替代的基础上，有计划分步骤逐步降低传统能源比重。要健全适应新型电力系统的体制机制，推动加强电力技术创新、市场机制创新、商业模式创新。要推动有效市场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不断完善政策体系，做好电力基本公共服务供给。

2023 年 7 月，国家能源局召开 2023 年电力调度交易与市场秩序厂网联席会议。会议强调，国家能源局将全面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深化辅助服务市场机制。

在国家政策引导下，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加速推进，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加速建设。虚拟电厂是新型电力系统中的重要环节，是新兴的电力市场交易主体。虚拟电厂通过市场化的方式响应电网调节需求并参加电力市场交易，有效实现削峰填谷，增强电网稳定性和安全性。受益于国家政策支持，虚拟电厂及相关的运营服务和电力交易辅助服务将迎来高速发展黄金期。

5. 人工智能及 AIGC

全球产业界充分认识到人工智能技术引领新一轮产业变革的重大意义，纷纷转型发展，抢滩布局人工智能创新生态。世界主要发达国家均把发展人工智能作为提升国家竞争力、维护国家安全的重大战略，力图在国际科技竞争中掌握主导权。随着数据快速积累、算力性能提升和算法效力增强，人工智能已经实现与人类进行互动，能应用于内容创作，人工智能生成内容的概念悄然兴起。

人工智能生成内容迎来全面提升改造各行业智能化水平机遇。随着人工智能越来越多地被应用于内容创作，人工智能生成内容的概念悄然兴起。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技术进步驱动。近年来，基于深度学习算法的 AIGC 技术快速迭代，彻底打破了原先模板化、公式化、小范围的局限，AIGC 可用性不断增强，可以快速、灵活地生成不同模态的数据内容。

党的二十大提出，要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集群发展，构建人工智能等一批新的增长引擎。2023 年 4 月 28 日，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指出要重视通用人工智能发展，营造创新生态，重视防范风险。为贯彻落实国家相关决策，北京、上海、深圳、成都等多地陆续发布相关政策扶持产业发展。

2023 年 7 月，国家网信办联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门联合发布《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管理暂行办法》，在坚持发展和安全并重、促进创新和依法治理相结合前提下，要求采取有效措施鼓励生成式人工智能创新发展，对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实行包容审慎和分类分级监管，明确了提供

和使用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总体要求；提出了促进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发展的具体措施，明确了训练数据处理活动和数据标注等要求；规定了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规范，明确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提供者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范未成年人用户过度依赖或者沉迷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

6. 大数据及数据要素

2022 年 12 月，党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的意见》，对激活数据要素价值、赋能实体经济发展意义重大。文件指出，数据基础制度建设事关国家发展和安全大局。为加快构建数据基础制度，充分发挥我国海量数据规模和丰富应用场景优势，激活数据要素潜能，做强做优做大数字经济，增强经济发展新动能，构筑国家竞争新优势。

2023 年 6 月，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会、中国经济改革研究基金会、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联合发布《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成效（数据要素活力指数）评估体系》标准，该标准涵盖制度保障、安全治理、数据供给、数据流通与价值释放五个方面，为地方政府开展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成效的评估提供了一个基础框架，填补了国内在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举措及成效评估方面的空白。

7. 元宇宙

2022 年，元宇宙产业蓬勃发展。在 2022 年两会期间，元宇宙在多地政府工作报告中广泛提及，多名政协委员提出元宇宙顶层设计的有关建议，纷纷表明要拓展元宇宙赋能场景，抢抓数字经济和元宇宙发展新机遇。国内多个城市陆续发布元宇宙专项支持政策。

2023 年以来，国内元宇宙政策的出台延续了 2022 年的快速增长势头，国家级和地方层面的产业扶持政策和项目不断落地，为元宇宙产业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营造了良好环境。地方政府层面，各地政府纷纷制定了元宇宙产业发展规划或行动方案，应用场景方面，各地政府重点推进了医疗健康、数字城市、课堂教育、商业运营、品牌娱乐、文旅出游和智能制造等领域的元宇宙创新应用。

8.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

信创产业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国家不断出台相关政策对行业的发展进行支持。

2023 年，党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提到构筑自立自强的数字技术创新体系，筑牢可信可控的数字安全屏障，增强数据安全保障能力。

政策扶持对于信创产业发展推进具有重要意义，我国信创产业竞争力不断突破，国产化进程稳步推进。2020 年作为信创发展元年，国家连续颁布五项政策支持信创产业发展规划。

2022 年，开源证券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的信创覆盖人数和采招网信创硬件产品均价测算，信创产业潜在空间为数千亿。《“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要求到 2025 年数字中国发展指数从 2020 年的 85 提高到 95；数字设施、创新能力、产业转型中跟信创产业相关的指标有每万人口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明专利拥有量、IT 项目投资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的比例、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研发经费投入强度、信息消费规模等。

9. 智能算力与云计算

智能算力是人工智能领域的重要基础设施和重要影响因素，是支撑数字经济发展的坚实基础。云计算是构建数字经济的基石。算力经济成为衡量数字经济活力的关键指标。根据中国信通院统计，算力发展指数每提高 1 个点，GDP 增长约 1,293 亿元，随着算力发展指数分值的增加，对 GDP 的拉动倍数也将提高，作为数字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算力经济主要以数据为关键生产要素、以算力为核心生产力，从两方面促进数字经济发展。

随着“十四五”规划强调的“加快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中国”，我国云计算产业迎来了繁荣发展的良好局面，利好政策不断加码，“东数西算”开启新篇章，云计算成为信息产业的全新业态。近年来，国务院、工信部等部门出台的一系列云计算利好政策可以看出国家对云计算产业发展给予较多的指导和部署。我国数据资源存储、计算和应用需求的提升同时也带动了数据中心规模的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自有人工智能算力有效支撑开悟行业大模型进行训练和研发的算力需求，并将支持部分客户使用开悟行业大模型服务的算力需求。

（二）公司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

1.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秉承“以未来科技，筑数字世界”的使命，公司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基于开普云开悟行业大模型，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前沿技术，赋能数智能源、数智安全、数智政务和元宇宙等多个业务领域，为能源、政务、媒体、金融、司法等多个行业提供先进的数字化行业解决方案、产品和运营服务。客户群体涵盖了全国各级党政机关、大型能源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大型媒体单位、大型金融机构及交易所、各级司法机关等。公司已经形成数智能源、数智内容、数智安全、数智政务四大业务板块和元宇宙创新业务板块的综合业务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研发开悟行业大模型，通过自有人工智能算力，有效支撑开悟大模型训练和研发的算力需求。开悟行业大模型对公司各业务板块的主要产品进行赋能，有效提高了产品竞争力。公司通过“开悟行业大模型伙伴计划”，与多家战略和生态合作伙伴共同推进开悟行业大模型在不同行业领域的广泛应用，探索人工智能在国家公共事业、政务、能源、媒体、金融、医疗、教育、超算、文旅、游戏、企业财务管理、图书等多个领域的应用场景。

数智能源业务在报告期内的签单同比增长 213%，同时成功推进研发虚拟电厂智慧调控平台产品，并高效推进虚拟电厂新业务落地。结合开悟能源行业大模型，该平台具备资源管理、交易服务、调控执行、监测告警、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功能，其中在功率预测等功能上处于行业领先水平。截至目前，虚拟电厂智慧调控平台产品的首个案例已经完成协议签署，同时公司与多个战略合作伙伴签订合作协议，围绕虚拟电厂及相关业务共同推进业务落地。通过虚拟电厂智慧调控平台产品研发和推广，公司正式进入新能源数字化领域市场。同时，数智能源业务继续提供能源领域经营决策分析、数据运营管理、数字化审计、设备预测性检修等多维度数字化、智能化产品和解决方案，服务于大型能源集团、电网公司、虚拟电厂运营方、售电公司等众多能源电力行业客户，助力国家双碳战略，推动能源行业数字化转型。

数智内容业务在报告期内正式推出人工智能和大数据驱动的全新一代“智能数字内容融合管理云平台”产品，突破了传统内容管理的概念，重新定义知识与内容管理的应用场景，融合多渠道、多行业数字内容管理需求，原生支持包括 3D 数字内容与数字化服务资源管理在内的多项新兴技术，并利用 AIGC 技术进行多样化内容生产，为全行业客户提供覆盖全渠道、全生命周期的一站式数字内容定义与管理增值服务。基于开悟行业大模型，数智内容业务的新一代平台产品提供全渠道智能化数字内容创作能力，能够为新闻稿件创作提供智能写作、权威素材智能引用、政策库智能匹配等多个高效创作工具，并提供智能插图创作、自动表格生成等多个新闻稿件可视化智能工具。报告期内，数智内容业务板块通过新一代智能数字内容融合管理云平台、统一信息资源库、智能搜索系统、全媒体内容管理系统等一系列产品，继续服务政府、媒体和大型企事业单位等行业客户，助力客户打造信息集中管理、内容智能创作、服务便捷高效、资源优化融合、平台整合安全、数据互认共享的数字内容治理新生态。

数智安全业务板块在报告期内同比在手订单同比增长 6%，全面升级内容安全产品，基于开悟行业大模型和领域数据集，打造“知识增强型内容安全大脑”。依靠丰富的人工智能技术积累和行业数字资产沉淀，公司积极开展产品创新，正式发布 AIGC 内容风控引擎 AICS，利用“知识增强型内容安全大脑”全面提升内容安全风控能力，赋能“先知”、“先觉”、“胜览”三大核心内容风控产品。基于开悟行业大模型，公司数智安全产品有效实现 AI 自动生成内容识别、AI 伪造图片识别和生成式内容违规及安全识别。结合开悟大模型和公司资源库，实现对伪造新闻内容、谣言、图片移植等有害内容的精准识别，有效应对 AIGC 内容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数智安全业务在互联网不良信息监管平台方面实现进一步突破，实现公司安全技术产品与网信监管业务流程深度融

合，拓展数智安全业务的全新商业模式。

数智政务业务在报告期内基于开悟行业大模型训练平台，研发开悟政务领域专用大模型，探索大模型与知识图谱深度融合技术，运用公司积累的全国政务领域数据资产，形成了高效精准的政务办事智能问答、政务领域问搜一体等产品能力，有效解决大模型难于应对专业问题、编造事实等固有缺陷，并有效解决不同省市区县政务办事服务问答个性化的关键难题。开悟政务领域专用大模型和其搭载的政务知识图谱经过了政务大模型强化学习和调优，内含了约 2 万条国家级政策、约 100 万条政务办事指南和约 500 万条各省地方政策，在政务知识图谱中含有约 3 亿个知识结点，充分覆盖了众多政务办事场景。报告期内，数智政务业务继续在一体化政务服务数据融合、一体化政务服务、营商环境优化与惠企服务、企业开办一网通办、涉企行政审批“一照通行”等多个具体政务服务场景中提供解决方案，在司法检察行业应用场景中为各级检察机关提供司法检务数字化服务，助力提升政务服务和司法检务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元宇宙业务是公司的战略性布局。在虚拟场景方面，公司携手成都传媒旗下上市公司博瑞传播合资成立的控股子公司文趣星球，以打造虚实结合可持续盈利的元宇宙场景为战略定位，秉持沉浸式+线上线下结合+产品矩阵+联合运营+流量池的运营思路，通过探索虚拟现实与文化、传媒、教育、图书和信息技术等领域的深度融合发展，运用元宇宙空间构建产品技术底座，在文娱、文旅、文化等领域开拓各类元宇宙应用场景，为消费者带来元宇宙沉浸式体验，如即将 10 月份在成都首展的文趣星球 | 三体“宇宙闪烁”增强现实观测站项目、即将 9 月份正式发布全民沉浸式阅读平台——数字书房、以及与和景区联合打造的文旅元宇宙项目等。在数字人方面，基于开悟大模型研发“幻影”数字人 AIGC 服务平台，开创“数字人+智慧大脑+IP 运营”的服务新模式，提供数字人智能问答、数字人形象智能定制生成、数字人新闻播报和政策解读、数字人手语内容制作等产品和服务。

2. 主要经营模式

(1) 盈利模式

公司基于自主研发的多个产品，根据客户类型与需求为客户提供数智能源、数智内容、数智安全、数智政务和元宇宙的解决方案，运维服务和运营服务。

①SaaS 服务模式

公司数智能源、数智安全和元宇宙业务的部分产品基于云平台模式能够提供 SaaS 服务模式，并根据服务内容、规模按年收取相应服务费用，客户复购率高。

②产品及实施服务

公司数智能源、数智内容、数智安全、数智政务和元宇宙的各产品线均可以提供产品、产品及实施服务的交付模式。根据核心产品和行业解决方案的服务内容确定收费金额，公司向客户交付产品或工作成果，配合客户完成验收工作，在最终验收完成后确认收入。公司信创内容安全产

品已经上架成为华为云商城联营商品，用户可以通过华为云直接采购公司内容安全软件与配套服务。

③运营服务

公司控股子公司文趣星球已形成以趣 IP、趣里活、数字书坊为主的元宇宙产品矩阵，基于国际顶级 IP、高等级景区、丰富数字出版物等低成本获客的流量渠道，提供产品线上运营的形式向互联网用户直接提供服务体验，从而产生用户付费收入或营销收入，最终打造文趣星球可高效复制的商业模式：

趣 IP：以多模态元宇宙技术底座打造 IP 应用新场景，联名《三体》即将推出“宇宙闪烁”增强现实观测站。

趣里活：国内领先的休闲随行、XR 趣味探索的文旅元宇宙，通过与各大旅游景区联合打造虚实结合的剧情场景为用户带来全新的互动体验。

数字书坊：致力于创造全球领先的文化元宇宙聚合平台。通过创建数字分身，打造数字书房和文娱场景来鼓励用户开启平行的数智文化人生。

公司数智能源业务的虚拟电厂智慧调控平台产品，支持以辅助参与电力交易的运营分润模式向客户提供服务。客户通过部署使用虚拟电厂智慧调控平台参与电力交易所取得利润部分，按照约定的分成方式，公司取得虚拟电厂运营分润收入。

④运维服务

公司数智能源、数智内容、数智安全、数智政务的产品交付后，公司向客户提供产品或解决方案的持续运维服务。基于公司优质的服务质量，客户对公司高度认可，持续服务粘性高。

(2) 研发模式

根据行业技术趋势及总体发展战略，公司制定了中长期技术发展规划，构建了集技术开发、平台建设和解决方案于一体的多层次研发体系。公司根据应用场景拓展规划和客户需求，经严谨论证可行后，进行技术和产品开发，并且在项目研发过程中不断优化项目开发流程。公司产品研发的全过程主要包括四个阶段：第一阶段是规划阶段，主要是根据行业和信息化发展趋势、应用场景拓展规划、市场需求调研等提出产品规划建议并进行严谨的可行性分析，经研究认为可行则申请产品立项，在产品立项通过后进入下一阶段；第二阶段是需求阶段，主要是从立项报告中获取产品需求并进行需求定义、需求分析、需求变更控制，在需求评审通过后进入下一阶段；第三阶段是实现阶段，主要是开发方案概要设计、代码编写、代码走查和单元测试，同时制定测试方案、编写测试用例并进行集成测试和系统测试，在设计评审、代码评审、测试评审通过后进入下一阶段；第四阶段是发布阶段，主要包括产品手册编写、验收测试，在验收评审通过后发布新产品。

(3) 销售模式

在行业客户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销售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建立了统一的营销管理模式，集成客户开发、需求收集、订单交付、收款管理、客户服务的全流程营

销服务，实现了用户需求的快速反应和市场信息的快速处理。公司组织架构设立销售管理部，根据营销管理策略划分国内市场大区并采取区域负责制，依托于覆盖全国各省市的自有销售渠道推进公司数智能源、数智内容、数智安全、数智政务和元宇宙服务在全国各大区域市场的部署。公司主要以直销的模式向党政机关、大中型企业和媒体单位提供数智能源、数智内容、数智安全、数智政务和元宇宙服务。公司主要以公开招标方式获取业务，其他获取客户业务方式的还有商务谈判、竞争性谈判等，公司数智内容、数据政务、部分数智能源业务主要以公开招标方式为主，数智安全业务、元宇宙业务的获取方式则以商务谈判为主。目前，公司不断完善营销和服务体系，已建立起覆盖全国的服务网络，加大对各区域客户覆盖的广度和深度，提高了客户响应速度和服务能力，增强了客户粘性。

(4) 采购模式

公司组织架构设立采购部，主要负责各业务板块项目采购及固定资产购置等工作。为满足公司采购产品和服务的质量要求，公司会根据供应商提供产品的供货能力、质量、价格、付款方式、售后服务及信誉度等因素对候选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定，按照对比择优的原则，选择最佳合作供应商。公司对外采购的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产品化软硬件和 IaaS 云服务、委外开发服务。公司现有产品中不能满足的非核心技术相关的定制需求，则考虑实施周期、自身经验及人员工作饱和度、成本效益等因素对外委托开发。公司对外采购的技术服务与软硬件产品大多为市场竞争充分的服务或产品，相关服务或产品市场供应充足、价格相对稳定，公司的采购需求能够得到充分满足。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自设立以来，公司始终保持自主研发投入，坚持技术创新驱动力，围绕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前沿技术的不断发展，不断升级和完善公司核心技术体系。在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了大规模语言模型训练与推理增强技术、多模态内容生成技术等新的核心技术，继续壮大公司核心技术实力。

1、公司的主要核心技术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如下表所示：

序号	核心技术	关键技术点	发明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在主营业务中的应用	技术来源	首次取得时间
1	虚拟电厂智慧	1、海量资源汇聚分析技术	1、基于高斯液面法的负荷预测算法的参数寻优方法 (ZL201310009610.3)	1、分布式储能资源综合高效利用产品	自主	2019

	调控技术	2、市场交易策略预测技术 3、调度指令分解控制技术	2、一种综合能源系统分布式负荷预测方法及系统 (ZL201911035294.0) 3、零碳园区运营管理平台 V1.0 4、虚拟电厂调度运营平台 V1.0	2、分布式可控负荷实时智能调控产品 3、企业园区零碳管控分析产品	研发	2022
2	基于大数据敏捷开发、智能算法及安全管控底座技术	1、信息识别及协同认证技术 2、大数据敏捷开发技术 3、大数据安全管理管控技术 4、智能机器学习技术 5、智能算法优化技术	1、一种在互联网内进行识别信息的协同认证的方法及系统 (ZL201811627373.6) 2、大数据敏捷开发框架软件 V1.0 3、大数据安全管理系统 V1.0 4、天易机器学习平台 V1.0 5、天易智能算法服务平台 V1.0 6、天易数据一体化服务平台 V1.0	1、互联网内数据识别及认证等产品 2、大数据智能算法寻优等产品 3、大数据安全管理管控等产品	自主研发	2021
						2017
						2022
3	大数据采集、治理、监控、分类、展示技术	1、可见即可得的大数据可视化技术 2、高效的海量数据采集监控系统 3、网格化数据决策支撑技术 4、规模化数据科学治理技术 5、行业数据指标提炼技术	1、天易大数据可视化平台系统 V1.0 2、天易数据采集监控系统 V1.0 3、天易大数据个性化设计工具 V1.0 4、天易网格化大数据决策系统 V1.0 5、天易数据质量检测系统 V1.0 6、天易数据采集工具系统 V1.0 7、天易数据治理工具 V1.0 8、指标分析系统 V1.0	1、海量数据实时动态采集、管控等产品 2、大数据展示分析类产品 3、数据治理、指标分析类产品	自主研发	2017
						2018
						2020
						2022
4	大规模多形态高性能采集技术	1、分布式链接实时消重技术 2、海量网页文本实时消重技术 3、网页正文智能抽取技术 4、网页模板自动分类技术 5、静态、动态网页自适应采集技术 6、动态网页自动采集技术	1、一种基于 DOM 网页剪枝的相似网页查找方法及系统 (ZL201810801006.7) 2、一种网站站点地图自动重构的方法及系统 (ZL201810795449.X) 3、一种基于深度学习的网页类型智能识别方法及系统 (ZL201810815713.1) 4、一种基于网页节点间互信息的网页文章信息自动抽取方法及系统 (ZL201810795448.5)	1、大数据服务平台的云监测、内容安全、云搜索等产品 2、互联网内容服务平台的统一信息资源库产品	自主研发	2015
						2012
						2016

5	基于平衡语料库的文本智能分析技术	1、平衡语料库自动构建技术 2、基于平衡语料库的新词、敏感规则自动发现以及关键词自动抽取技术	1、一种对互联网信息进行涉密涉敏信息监测方法及系统（ZL201810815712.7） 2、一种基于规则引擎的智能推送方法及系统（ZL201811247462.8） 3、开普云网站错别字监测软件 V2.0 4、开普云内容安全云监测平台 V3.0 5、开普云监测平台 V3.0 6、开普云搜索平台 V3.0 7、开普云绩效管理云评测系统 V3.0	1、大数据服务平台的云监测、内容安全、云搜索等产品 2、互联网内容服务平台的统一信息资源库产品、内容管理系统等产品	自主研发	2017
6	大规模互联网敏感信息实时监测技术	1、高效的文本敏感信息识别技术	1、一种对互联网信息进行涉密涉敏信息监测方法及系统（ZL201810815712.7）	1、大数据服务平台的云监测、内容安全、云搜索等产品 2、互联网内容服务平台的统一信息资源库产品、内容管理系统等产品	自主研发	2012
		2、基于局部上下文特征、依存关系与 BERT 验证的错别字监测技术	2、开普云网站错别字监测软件 V2.0 3、开普云内容安全云监测平台 V4.0 4、开普云监测平台 V3.0 5、开普云绩效管理云评测系统 V3.0			2018
		3、句子负面信息发现技术	6、开普云内容安全一体化平台 V1.0 7、开普云政务新媒体监管平台 V1.1.1			2017
7	政务领域智能搜索技术	1、政务领域通用词和特定网站关键词的融合技术 2、智能化检索技术	1、一种基于规则引擎的智能推送方法及系统（ZL201811247462.8） 2、开普云搜索平台 V3.0 3、开普云智能问答云平台软件 V1.0	大数据服务平台云搜索产品	自主研发	2010
8	集约化环境下数字内容全生命周期管理技术	1、基于动态网络环境自适应的海量数据资源汇集技术 2、基于多元模型自适应的一体化混合型存储技术	1、一种基于多源信息聚合的公共服务系统及其构建方法（ZL201810795450.2） 2、一种基于集约化治理平台的单点登录集成方法及系统（ZL201811247457.7） 3、一种基于元数据自定义扩展的资源管理方法及系统	互联网内容服务平台的内容管理系统、统一信息资源库等产品	自主研发	2008

		3、数字内容资源结构化提取、多终端同步及高性能发布技术 4、全生命周期的安全控制技术	(ZL201811247458.1) 4、开普云集约化治理平台 V4.0 5、开普云集约化资源库云服务平台 V4.0 6、开普云集约化站群云服务管理软件 V4.0 7、开普云集约化网站数据迁移系统 V3.0 8、开普云全媒体矩阵管理云平台系统 V2.0 9、开普云集约化异构内容发布系统集成平台 V3.0 10、开普云数据整合软件 V1.0 11、开普互联安全内容管理软件 V6.0 12、开普云融媒体管理中心平台软件 V1.0 13、开普云区县融媒体中心管理平台 V3.0 14、数智融创内容管理云平台 V1.2			2006
		5、基于微服务架构的弹性可伸缩平台和开放接口技术				2012
						2022
9	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的异构数据交换关键技术	1、基于版式智能文档的数据交换技术	1、基于智能文档平台的多渠道信息采集交换方法 (ZL201010034367.7) 2、一种基于多源信息聚合的公共服务系统及其构建方法 (ZL201810795450.2) 3、一种自动识别签名章或手写签名的方法及装置 (ZL201810795447.0) 4、开普云公共服务云平台 V1.0 5、开普云全程电子化工商登记管理系统 V3.0 6、开普一门一网式综合管理服务系统 V1.0 7、开普统一预约服务系统 V1.0 8、开普安全智能表单应用平台软件 V6.0	互联网内容服务平台的统一信息资源库、公共服务等产品	自主研发	2005
		2、多源异构数据交汇技术				2017

10	垂直领域智能语义分析与检索技术	1、基于自然语言理解的文本的关键信息抽取及知识图谱构建技术	1、一种基于词频和语义的计算专利文献相似度的智能检索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 (ZL202011227890.1)	智能语义分析与检索产品	自主研发	2020
		2、语义检索技术	2、开普云智能语义检索机器人 V2.0		自主研发	2022
11	高性能音视频内容分析与理解技术	1、融合多模态信息的图片、影像分析技术	1、敏感图片的合规性检测方法、装置、存储介质及设备 (202111405840.2) 2、三维超声影像生成方法、装置、存储介质及设备 (202111615031.4)	图像、音视频等内容安全产品	自主研发	2021
12	数字人生成驱动技术	1、基于表达内容的数字人形象驱动技术	1、开普云数字人智能生成运营平台 V1.0	数字人智能生成运营平台	自主研发	2022

2、核心技术的先进性

公司核心技术基于人工智能、大数据和云计算等方向的通用基础技术，结合能源行业数字化和智能化、多模态内容管理与内容安全、政务服务、数字人、虚拟电厂等应用场景和数据积累而研发专有技术，公司核心技术覆盖能源大数据管理、数字内容全生命周期管理、政务服务异构数据交换、和数字人生成驱动和虚拟电厂智慧调度等技术方向，具备原理上的通用性和较高的技术壁垒，依靠公司长期积累的技术应用经验保障了良好的应用效果。公司核心技术遵循行业标准，采用成熟先进和自主可控的软件技术栈，是凭借公司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领域的技术研发投入与长期应用场景数据沉淀和经验积累而自主研发的专有技术。

(1) 行业大模型训练平台技术

开普云自研行业大模型训练平台，按照以下步骤依次开展模型训练：领域基础模型自监督训练、领域微调模型监督训练、领域奖励模型训练、领域强化模型训练。



领域基础模型自监督训练，利用大量（百亿级以上）领域数据，为通用大模型注入基本全面的领

域知识和表达习惯。通过使用自监督训练技术，可以充分利用领域里大量无标注的数据，快速形成基本的领域模型能力。

领域微调模型监督训练，用于对领域基础模型开展指令微调。通过一定数量（万级）的领域指令，微调领域基础模型，激活模型中已经蕴含的完成指令任务的能力。例如，在政务服务领域，针对政务服务事项的各种情形设计指令微调数据，训练出的微调基础模型可以更好地处理政务服务任务。

领域奖励模型训练，通过人工标注反馈数据去训练一个对领域微调模型输出结果的评判模型。通过对大模型的输出行为进行奖励或惩罚，学习出用户输出偏好的小模型，以便后续进行大量自动评判数据生成训练。

领域强化模型训练，利用领域微调模型自动产生内容，并利用领域奖励模型进行自动评判，使用强化学习算法实现对领域模型的参数进一步优化，使领域大模型能够更好地符合用户使用习惯。

(2) 大规模语言模型训练与推理增强技术

大规模语言模型训练技术基于因果式语言模型，以百亿级参数的基础模型架构为基础，采用高性能计算集群，利用政务、媒体、医疗、法检、能源、金融等多个领域的高质量数据，开展无监督预训练、监督指令微调和人类反馈强化学习等全部核心流程的全参数训练，生成了专业领域能力优于通用大模型的开悟行业大模型，并结合领域语义向量检索训练技术对大模型进行了增强，弥补了生成式大规模语言模型在事实性和实时性方面的缺陷，在政务智能检索问答、媒体要素提取、内容智能生产、虚拟电厂智慧调控、数字人生成与驱动、虚拟现实场景生成等多方面开展应用。

(3) 多模态内容生成技术

多模态内容生成技术以稳态扩散模型为基础，利用政务、媒体等领域数据进行微调训练形成具有行业特色的基础模型，并进一步通过低秩适配技术形成具有应用特点的多模态插件模型，借助控制网络实现了可控多模态引导生成模型，实现了以文字稿件的部分或全部信息为输入进行专题化图片、视频等多模态内容智能化生成的能力，为客户更加高效、准确、创新地完成内容生产和创作任务提供支撑。

(4) 虚拟电厂调度指令分解控制技术

虚拟电厂调度指令分解控制技术以虚拟电厂参与电力交易服务的各类数据为基础，构建利润计算模型；研究售电/购电量价、储能充放、风光出力、可控分布电源出力、柔性负荷控制等相关关系和约束影响，综合运用机器学习技术进行滚动/周期数据预测，结合运筹优化技术构建以效益最大化为目标的控制策略，从而实现交易过程中量价上报方案最优及聚合资源调度综合效益最优，实现虚拟电厂及所聚合资源的多方共赢。基于本地的低时延状态数据，综合评估资产运行风险，对前置控制单元接收的调度指令进行安全校验和分散控制，精准执行调度指令，在满足各被聚合资产约束条件前提下，实现调度指令的安全、稳定、准确执行。

(5) 综合能源分布式负荷预测技术

综合能源分布式负荷预测技术能够基于基础负荷数据（包括电、热、气负荷历史数据、电价、气价以及气象条件温湿度等数据），构建基于数据驱动的综合能源系统离线计算-在线预测框架，通过离线计算挖掘负荷特性，实现对电、热、气负荷的精细化建模；通过离线计算与在线预测相结合，实现综合能源系统负荷预测的精确性和时效性的统一；通过构建综合能源系统负荷预测误差模型对负荷预测结果进行修正，提高综合能源系统负荷预测精度，有利于综合能源系统安全可靠运行。

(6) 海量资源汇聚分析技术

海量资源汇聚分析技术具备海量分布式资源汇聚能力，深入分析资源运行特性，考虑不同资源的协同和互补特性，合理规划聚合集群，夯实虚拟电厂实现多业务目标基础，对各类聚合资源进行等值建模，计及各种能源设备运行约束条件，考虑不同资源的协同和互补特性，合理规划聚合集群，实现多设备各自调节能力空间、调节成本在内的多场景等值计算。

(7) 电力市场交易策略预测技术

电力市场交易策略预测技术能够预测各类设备的功率曲线和、需求，会同虚拟电厂参与的交易品种价格，作为交易策略优化模型的输入，准确评估虚拟电厂调节能力，基于虚拟电厂相关交易品种要求报价报量参与出清，通过非线性问题求解，设计最佳平衡收益与风险的报量报价策略，实现虚拟电厂收益最大化。

(8) 大数据数据质量管控技术

大数据数据质量管控技术能够固化数据管理流程及管理成果，完成数据资产的全过程线上运营管控，改变了传统数据管理只关注技术和质量本身，缺乏业务支撑的工作模式，支持多源数据接入并可灵活扩展，一站式监控各类数据资源，及时发现异动并实时告警，解决各专业不能集约治理的瓶颈；能够准确定位问题数据，做到动态可溯源，并自动调度，执行问题消缺处理，解决原来人工、线下、不及时处理异常问题的弊端；提供灵活的规则自定义分类和配置，可根据业务需求设定规则稽核频度，解决人工规则配置和校验导致效率低下的问题；全面监测数据资源状态情况、掌握数据问题明细、跟踪问题发展趋势、分析数据共享态势。建立了数据质量问题工单机制，根据问题自动分类生成工单，自动触发工单流转，从而实现数据质量在线稽核、通知、整改、反馈、监察的闭环管理。

(9) 海量大数据处理技术

海量大数据处理技术采用分布式架构，做到线性且实时横向扩展，使得数据量和计算性能不再是系统瓶颈，能够最大限度地汇总和利用数据。对于可能的单点都进行了双活冗余的设计，达到了真正的高可用；防止单台宕机影响整个平台，做到真正的安全生产。PB 级数据秒级处理效率，图数据库支持对大数据表（超过 10 亿条记录）的检查，单机环境下在半小时内完成对大图（3,000 万个

节点、10 亿条边)的加载,单机环境下在 1 秒之内完成大图(3,000 万个节点、10 亿条边)k-NN 两步域查询。

(10) 探索式实现数据分析技术

探索式实现数据分析技术预置多种多维数据模型和机器学习算法,如广义线性建模(线性回归,逻辑回归等),朴素贝叶斯,主成分分析,k 均值聚类 and word2vec。同时还提供分布式随机森林,梯度提升和深度学习等高级算法。另外,通过堆栈集成方法,可实现使用堆栈过程找到预测算法集合的最佳组合。全面支持 Echarts、D3 等图形化框架,快速适应复杂业务环境。支持多种可视化呈现方式,满足不同业务场景需要。提供灵活的拖拽式在线可视化设计工具,所见即所得。

(11) 大规模高速度多形态数据采集技术

大规模高速度多形态数据采集技术采用基于深度学习的链接自动分类技术、基于网页节点间互信息的页面内容智能抽取技术、动态网页自动解析渲染技术、海量链接实时消重和分发技术、动态分治分布式数据采集集群技术等,构建了大规模高速度多形态数据采集平台技术体系。可以有效适应数量巨大、形态多样、更新频繁的网站及新媒体采集场景,解决其中的异构动态数据源采集的技术复杂性、大规模网页高频采集的实时性和大规模分布式采集调度的扩展性等问题。

(12) 知识模型融合的错敏文本识别技术

基于先进的人工智能技术,知识模型融合的错敏文本识别技术综合运用知识规则模型、统计语言模型与深度学习模型,构建全方位的智能化错敏文本分析体系。利用 AC 自动机等技术进行多模式文本匹配,以适应特定的监管规则。利用 Fasttext 等技术进行快速文本篇章段落级分类,实现异常内容检测。采用 N-Gram 统计语言模型结合知识图谱进行词语提取,实现领域高频词与新词持续发现。利用大规模预训练深度语言模型及字音字形混淆集生成策略,结合政务、法律、金融等领域真实数据进行微调,实现高精度实体识别、错别字定位纠正。

(13) 高性能音视频内容分析与理解技术

高性能音视频内容分析与理解技术基于深度卷积神经网络与 Transformer 等先进的图像、视频、音频内容提取与理解技术,形成了图像分类、目标检测、图像分割、目标识别、视频分类、行为识别、语音识别、情感识别等核心技术模块。依托丰富的政务业务场景,构建了持续更新的政务领域音视频数据库,保障了算法的不断进步和应用的实战效果。典型应用包括图像文本识别、人物形象识别、违规图像与音视频监测等内容安全服务。

(14) 垂直领域智能语义分析与检索技术

垂直领域智能语义分析与检索技术基于计算语言学及认知语言学等学科理论,利用机器学习技术将词汇、句子、段落、篇章等不同语言单位进行多层次解析,形成适合计算处理的语义结构。在具体的语义检索场景中,通过语义索引构建和查询语义分析技术,让计算机从语义层面理解用户的

检索意图，并利用概念间的关系和推理规则进行辅助检索，从根本上解决了传统基于文本匹配的检索中经常出现的查不全、找不准、排不前等问题。在专利审查、文件比对等垂直应用领域，相对于传统布尔检索，语义分析与检索技术可极大提高检索覆盖度和精准性。

(15) 混合模态内容语义向量化检索技术

混合模态检索可适应文本、图像、语音、视频等多种不同模态交叉混合的索引与查询方式，充分利用多种模态之间的相关性和互补性，从而学习到更加精确和鲁棒的特征表示。在混合模态检索推理过程中，借助训练得到的特征表达模型对各模态非结构化数据进行抽象，形成多维结构化向量，基于高效的索引结构和乘积量化技术，实现快速准确的召回，赋能图文搜索、智能问答等多种业务场景。

(16) 虚拟数字人重建、驱动与交互技术

虚拟数字人重建、驱动与交互技术基于人脸图像、视频数据，通过人脸检测、人脸关键点检测、人脸分割等技术，结合通用的人脸三维模型，实现特定对象的虚拟数字人人脸三维模型重建生成。基于自然语音或合成语音驱动，结合三维人脸网格，通过深度神经网络拟合语音特征与融合变形参数关系，实现高同步、高写实的三维虚拟数字人人脸序列动画。利用基于政务、能源、金融等领域知识图谱，并结合语音识别、数字人驱动、图形渲染等技术，实现虚拟数字人在特定领域的交互问答与业务处理。

(17) 数字内容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技术

数字内容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技术对结构化及非结构化数字资源进行重定义，通过元数据链接、知识图谱等基础技术，重新定义、盘点和规划数据，形成数据资产。提供全局统一的数字内容资产管理门户，将富含业务知识的分析模型、内容报表、内容主题、内容集合等逻辑资源封装为数据产品。以高效、安全的内容数据服务方式，构建主题明确、服务完善、流程清晰的数字内容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在创建、存储、分发、运营和检索富媒体以及管理数字权利和权限的业务流程中，通过优质的内容体验赋能客户数字化和智能化业务场景。

(18) 批量与流式数据实时分析处理技术

批量与流式数据实时分析处理技术全面集成各种异构数据源，实现各类数据的实时汇聚、处理与分析。采用先进的实时数据分析处理技术，将实时数据处理与实时数据分析融合，实现数据处理与分析一体化；将批量数据分析与流式数据分析融合，实现流批分析一体化。构建新一代实时数据分析处理引擎，利用复杂事件处理与机器学习能力，在实时异构数据汇聚、清洗和转换，实时数据入库和实时数据分析与统计，复杂事件检测和提取等方面为各类客户的大数据业务提供全业务场景支撑。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专利共 25 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402 个。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计新增专利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授权日期	专利权人
1	ZL202210577037.5	政务相关数据梳理方法、装置、设备及可读存储介质	发明专利	2023/04/25	开普数科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计新增软件著作权 15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软件全称	发证日期	专利权人
1	软著登字第 10812390 号	开普云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综合管理平台 V1.0	2023/2/10	开普云
2	软著登字第 10812386 号	开普云智能政策一体化服务平台 V1.0	2023/2/10	开普云
3	软著登字第 11286263 号	数据内容融合管理系统 V1.3	2023/6/25	北京开普
4	软著登字第 10847899 号	零碳园区运营管理平台 1.0	2023/2/17	天易数聚
5	软著登字第 10847900 号	虚拟电厂调度运营平台 1.0	2023/2/17	天易数聚
6	软著登字第 11101635 号	RICI 电子期刊系统 V1.0	2023/05/05	开普瑞曦
7	软著登字第 11101636 号	RICI 电子签名服务系统 V1.0	2023/05/05	开普瑞曦
8	软著登字第 11101634 号	RICI 检务呼叫中心生态服务系统 V4.0	2023/05/05	开普瑞曦
9	软著登字第 11103538 号	RICI 律师互联网阅卷辅助系统 V1.0	2023/05/05	开普瑞曦
10	软著登字第 11103539 号	RICI 认罪认罚同步录音录像系统 V1.0	2023/05/05	开普瑞曦
11	软著登字第 11101638 号	RICI 远程提讯辅助办案平台 V1.0	2023/05/05	开普瑞曦
12	软著登字第 11101637 号	RICI 智慧综合窗口服务集成系统 V1.0	2023/05/05	开普瑞曦
13	软著登字第 11103540 号	RICI 智慧综合窗口服务受理系统	2023/05/05	开普瑞曦
14	软著登字第 11103562 号	RICI 智慧综合窗口运行配置系统 V1.0	2023/05/05	开普瑞曦
15	软著登字第 11103537 号	RICI 智能云柜系统 V1.0	2023/05/05	开普瑞曦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6	1	44	25
软件著作权	15	15	402	402
合计	21	16	446	427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40,883,813.68	34,925,160.48	17.06
资本化研发投入	8,737,864.20		不适用
研发投入合计	49,621,677.88	34,925,160.48	42.0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0.71	29.31	21.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17.61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42.08%，主要系投入研发开悟行业大模型和虚拟电厂等技术产品、研发人员人数的增加导致职工薪酬总额的增加，本报告期有股份支付费用和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七、27、开发支出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基于中台架构的互联网内容服务平台-智慧门户	32,000,000.00	2,108,111.14	27,745,957.79	产品已结项	基于技术中台、数据中台重构公司互联网内容服务平台，顺应移动互联网和人工智能技术发展趋势，把握国家融媒体建设需要，整合并重构公司原有内容管理系统、全媒体矩阵、集约化产品，集成政务大数据服务平台的云计算服务能力，为用户提供内容采、编、发、审、管全生命周期的内容管理和内容监测服务。	在政务服务领域具有先进性	数智内容
2	基于中台架构的互联网内容服务平台-政务服务平台	25,000,000.00	1,126,062.34	18,694,472.50	产品已结项	基于中台技术重构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顺应移动化和智能化的技术发展趋势，提升平台的弹性扩展能力、移动交互能力和智能化服务能力。	在政务服务领域具有先进性	数智政务
3	基于中台架构的融媒体平台 3.0	18,000,000.00	0.00	17,591,084.93	产品已结项	基于中台技术重构融媒体平台，全面提升系统的灵活性，整合全媒体矩阵和新媒体监测平台，为客户提供内容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	在政务服务领域具有先进性	数智内容

4	微信公众号 高效稳定大 规模采集技 术研究	10,000,000.00	1,535,571.39	7,751,197.65	产品开 发阶段	1.实现新增文章采集：关注公众号后 通过逆向 HOOK 的方式获取实时推 送文章数据；2.实现运营数据采集： 通过微信客户端的模拟点击，用中间 人拦截的方式获取运营数据；3.实现 评论数据采集：采用中间人拦截请求 的方式获取评论数据；4.实现历史数 据采集：拦截公众号主页参数，拼接 翻页请求获取历史文章数。	在政务服务 领域具有先 进性	数智 内容 数智 政务 数智 安全
5	图像、音 频、视频多 媒体内容监 测技术研究	15,000,000.00	1,186,324.59	9,210,115.62	产品开 发阶段	1.检测图片中是否出现敏感人物的面 部，并识别出其具体身份；检测图片 中是否存在反动、暴力、色情等违规 内容；检测图片中出现的国徽、旗帜 等规范类标志是否合规；2.检测图片 中的文字内容是否违规；3.检测音频 中是否存在违规内容；4.检测视频中 是否存在违规内容。	在政务服务 领域具有先 进性	数智 安全
6	基于大数据 智能的多层 次知识检索 关键技术研 究	25,000,000.00	2,742,240.89	24,393,826.21	产品开 发阶段	1.突破专利领域 IPC 分类准确率瓶 颈，创新出面向专利文献多层次多类 别的精准文本分类方法；2.建立基于 大数据智能的多层次知识产权检索模 型，构建全知识体系的知识图谱；3. 外观设计专利 AI 标准数据集，实现 分类准确率比洛迦诺分类法效果提升 15%以上。	在政务服务 领域具有先 进性	数智 政务 数智 安全
7	数据内容安 全审查平台 V1.0	5,000,000.00	1,328,958.89	4,219,041.88	测试阶 段	数据内容安全审查产品是基于目前内 容安全在政府网站事后监测、政务新 媒体监测场景的技术和能力积累下进 行的政府领域的内网事前审查的产品 研发，是现有业务产品线的迭代、升 级和场景补充。	在政务服务 领域具有先 进性	数智 安全

8	基于中台架构的政务大数据服务平台	35,000,000.00	5,658,509.19	27,053,539.73	产品开发阶段	基于技术中台、数据中台重构公司政务大数据服务平台，为从政府网站、政府新媒体的监测服务走向覆盖的全网政务大数据服务奠定基础。	在政务服务领域具有先进性	数智安全
9	数字内容智能创作融合平台	12,000,000.00	2,014,453.74	2,014,453.74	产品开发阶段	数字内容智能创作融合平台为政府、党群组织、企事业单位及各行业提供智能化、组件化、个性化、流程化、标准化的专业内容管理平台，不仅能覆盖传统网站集约化业务，未来通过高效可拓展、灵活可配置、开放可对接的底层技术架构还可满足媒体、金融以及医疗行业多场景的多种内容管理融合业务。	在政务服务领域具有先进性	数智内容
10	开普云行业大模型通用训练平台研发项目	15,500,000.00	324,188.97	324,188.97	产品开发阶段	实现多行业多型号大模型高效训练能力，支持数据管理标注回流等操作，支持预训练、微调及强化学习等多阶段训练，能够进行云端与本地化高效推理优化部署服务。	在政务、能源等行业服务领域具有先进性	数智内容 数智政务 数智安全
11	诉讼监督平台服务热线系统项目	8,800,000.00	1,260,134.13	7,946,683.24	产品已结项	1.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构建诉讼监管平台，实现全过程、可视化监管；2.通过诉讼服务应急指挥平台和可视化展现平台，实现诉讼服务的可视化展示，并实现对突发事件应对和预防的有效支撑；3.构建数据交换机制，满足纵向数据共享互通的需要，横向与第三方系统对接的需要。	在政务服务领域具有先进性	数智政务

12	智能综窗业务管理系统	2,000,000.00	557,149.13	557,149.13	产品开发阶段	<p>1、实现政务服务精准化：按照公众和企业办事需求，将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要素和审查工作细则流程相融合，删繁化简，去重除冗，减条件、减材料、减环节，实现政务服务精准供给，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p> <p>2、推动政务服务便捷化：以用户为中心，整合政务服务资源和流程，提供个性化政务服务，实现一站式办理。</p> <p>3、促进政务服务平台化：打造线上线下融合、多级联动的政务服务平台体系。</p> <p>4、加强政务服务协同化：运用互联网思维，调动各部门、各园区、各镇街积极性和主动性，在政务服务标准化、精准化、便捷化、平台化过程中，推动政务服务跨地区、跨部门、跨层级业务协作。</p>	在政务服务领域具有先进性	数智政务
13	开普云数字人智能生成运营平台 V1.0	12,000,000.00	2,666,982.10	11,184,611.19	产品已结项	<p>1.开普云数字人智能内容生成运营平台可高效制作各类优质数字人形象，帮助用户实现内容生产、运营服务及数字人资产的沉淀与增值。2.实现应用场景包括数字人资讯播报、数字人政策解读、数字人智能问答、数字人在线访谈、数字人城市宣传、超写实形象场景融合（科技讲解、景点导游、文物介绍等）；3.提供超写实形象与应用场景融合，在科技讲解、景点导游、文物介绍、党政宣传、政务</p>	在元宇宙领域具有先进性	元宇宙

						服务、数字孪生等场景中提供超写实、超智能、沉浸式的元宇宙场景；根据客户需要提供私有化部署服务，通过产品赋能让充分发挥策划及创作才能；		
14	虚拟电厂智慧调控平台	15,630,000.00	8,737,864.20	11,650,485.60	产品开发阶段	虚拟电厂智慧调控平台依托信息化技术实现光伏、储能等新能源资产管理和运营，主要服务对象为新能源发电企业、大型工商业用户以及新能源资产运营方，在新能源产业链条中，对接光伏、储能设备，以及 PCS 等相关系统及其他动环模块，实现新能源资产的管理和调控，支持与电力交易市场和以调度为主体的电网系统对接，以虚拟电厂的形式实现储能/光伏资产并网。	在能源服务领域具有先进性	数智能源
15	云勘验智慧审批平台	200,000.00	85,700.60	85,700.60	产品测试阶段	通过开展远程视频勘察，一是减少行政成本，利用远程视频勘察代替传统现场勘察，解决勘察人员不足的问题，同时节省车辆运行维护费用，缩减办公开支。二是降低廉政风险，通过远程视频勘察实现“不见面勘察”，有效杜绝勘察标准不一、自由裁量过大、吃拿卡要等情况。三是提高审批效率，远程视频勘察突破时间、空间限制，解决反复勘察浪费时间、申请人时间不固定等问题，全面提升审批服务工作的便捷度、廉洁度和满意度。四是远程视频勘察的后台数据可储存下载、长期保存，对日后查证、	在政务服务领域具有先进性	数智政务

						监管、全程追溯提供有力保障，也方便市民和企业监督。		
16	低代码平台研发	8,000,000.00	2,341,912.51	2,341,912.51	产品设计阶段	1.构建面向政务服务领域的低代码开发平台，具备市面上低代码开发平台的表单引擎、流程引擎和规则引擎。2.集成开放式的开发平台以及运维平台，让该平台具备业务中台的集成能力，可以进行服务治理。3.沉淀政务服务业务经验库，并具备一站式的业务发布平台，可基于经验库迅速发布业务，让具备网上申报、大厅收件、业务审批、大厅出证等功能。	在政务服务领域具有先进性	数智政务
17	能量管理系统 SEMS	4,200,000.00	2,099,007.85	3,670,395.99	产品测试阶段	1.采集监控模块：完善的数据采集和监控功能。通过和 BMS 及 PCS 通信，获取包括温度、电压、电池 SOC、SOH 等信息；2.调度模块：内置基于规则、数据模型等的调度策略和用户自定义可扩展调度策略。包括充放电指令日志，模型回测，效益计算，并网控制等；3.安全保护模块：安全生产相关功能。包括安全事件记录、主动风险探测、安全措施控制等；4.本地云端协同模块：构建两级平台，包括分布式云平台 and 单站点控制单元两个层级，支持站点控制单元和云端调度中心的协同通信。	在能源服务领域具有先进性	数智能源
18	储能电站管理系统	5,400,000.00	1,034,519.07	5,393,336.22	产品结项	基于公司在电网多年的行业经验和丰富的客户资源，基于自主站端产品和运营平台，面向用户侧（主要指工业和大商业）运营（投资）储能资产，通过峰谷套利、提供辅助服务、参与	在能源服务领域具有先进性	数智能源

						电力交易等方式，构建储能建设、运营投资、电力交易三位一体的新型能源服务。面向业务运营、站端 EMS 两级应用场景，分别建设储能云平台和站端 EMS。1.储能云平台：按照调配、运营、运维和监控四个方面建设储能云平台，实现在线、离线两种模式管控运营储能电站； 2.站端 EMS：建立可靠的安全监控机制，确保电站调度操作的正确性；建立电站实时监控系統，全景监控电站运行状态；建立能量调度管理系统，实现储能全生命周期管理、能量优化调度。		
19	资产移动作业管理系统开发项目	720,000.00	0.00	382,754.72	产品测试阶段	开发手持终端侧资产管理 APP 相关功能，包括楼宇运行管理、实物 ID 编码管理、资产报废业务贯通、供应商管理、维保合同管理、支撑移动终端的功能完善、物资迁移过程记录、数字化辅助分析完善、实物资产贴签、实物 ID 编码“扫一扫”、物资搬家、移动巡检、移动故障报修、移动物资发放、移动物资退还、移动物资盘点、地理位置数据采集、我的待办等 18 个功能模块的开发工作。	在能源服务领域具有先进性	数智能源
20	智能化运营综合研判系统	1,562,000.00	1,031,509.46	1,473,584.92	产品结项	基于现有统一视频平台及营业厅视频 NVR 视频流数据，借助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完成营业厅业务承载分析、综合质效分析等高附加值数字化场景建设，用以替代现有通过人工现场调研、搜集查访等方式监管营业厅运营情况的模式，实现在线化、智能	在能源服务领域具有先进性	数智能源

						化、实时化的营业厅现场运营管理，促进基层营业厅管理和评价的质效提升，持续提高供电所服务能力。		
21	经营决策智能管理平台	30,000,000.00	3,939,680.24	3,939,680.24	产品开发阶段	面向能源行业，对企业的经营管理数据进行汇聚、统计和分析，利用多种模型和方法来分析、预测和优化企业的运营状况，帮助企业管理者在经营管理、生产管理、数据资产管理等领域进行决策，帮助企业发掘潜力，优化资源配置，降低风险，提高经济效益。	在能源服务领域具有先进性	数智能源
22	新型电力系统人工智能服务平台	25,000,000.00	3,351,857.73	3,351,857.73	产品开发阶段	通过提供智能服务管理、智能辅助决策、智能安全管理等服务，形成“运管一体化”管控体系，实现新能源场站设备的状态评估、远程监测、能力分析、调度优化等管理，并提供基于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的趋势分析，相关性分析，劣化分析，预测性分析等分析手段，在保障新能源资源日常管理工作的同时，降低运营成本，实现预测性的生产和运营管理。	在能源服务领域具有先进性	数智能源
23	新能源智慧决策支撑平台	18,000,000.00	2,905,448.99	2,905,448.99	产品开发阶段	通过大数据、物联网、AI、5G 等信息化技术实现对涉及的各类综合能源或资源类数据的存储、加工转换，实现全景监测、调控运行、终端管理和统计分析，达到动态监测、灵活管控、高效优化的水平，解决企业在能源资产、能碳管理、能耗管理等方面缺乏实时监测、智能控制、资源利用、智能诊断、管理决策、智慧运营的问题，从而让企业看得见、管得	在能源服务领域具有先进性	数智能源

						好、用得好，实现社会责任与企业发展、节能减碳与增产增效的双平衡。		
24	文趣星球数字书坊	20,000,000.00	1,585,490.73	1,585,490.73	产品开发阶段	1.利用区块链技术确保版权保护和交易安全：数字书坊可以使用区块链技术；2.实现虚实世界的融合和互动：数字书坊通过创建数字分身和数字空间，可以将虚拟世界与现实世界进行融合，为用户打造一个虚实结合的元宇宙世界。3.促进创作者和读者的互动和合作：数字书坊提供了一个创作者和读者之间交流互动的平台。	在元宇宙服务领域具有先进性	数智内容元宇宙
合计	/	344,012,000.00	49,621,677.88	195,466,970.83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66	21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6.44	25.81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063.79	2,683.55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1.52	12.54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1	0.38
硕士研究生	18	6.77
本科	196	73.68
专科	53	19.92
高中及以下	0	0.00
合计	266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05	39.47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36	51.13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2	8.27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3	1.13
60岁及以上	0	0.00
合计	266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创新能力和核心技术优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以研发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坚持技术领先的发展战略,紧跟信息技术的前沿发展态势,紧密结合行业数字化应用场景的发展趋势,掌握了一批具有行业先进水平的核心技术,形成了功能较为完善的软件产品和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坚定开展技术研发投入,公司研发投入同比增长42.08%,技术人员数量增长约24.30%。通过高效的技术研发投入,公司在报告期内不断取得技术创新突破,新增1项发明专利,新增软件著作权15项。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了大规模语言模型训练与推理增强技术、行业大模型训练平台、多模态内容生成技术、虚拟电厂智慧调控技术等核心技术。其中,大规模语言模型训练技术基于因果式

语言模型，以百亿级参数的基础模型架构为基础，采用高性能计算集群，利用政务、媒体、医疗、法检、能源、金融等领域的高质量文本数据，开展了无监督预训练、监督指令微调 and 人类反馈强化学习等全部核心流程的全参数训练，形成了专业领域能力优于通用大模型的开悟行业大模型，并结合领域语义向量检索训练技术对大模型进行了增强，弥补了生成式大规模语言模型在事实性和实时性方面的缺陷，在政务智能检索问答、媒体要素提取、内容智能生产、虚拟电厂智慧调控、数字人生成与驱动、虚拟现实场景生成等多方面开展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自有的人工智能算力有效支撑大规模语言模型训练平台和相关技术研发的算力需求，提高大规模语言模型的训练和研发效率。

基于公司持续不断的开展前沿技术探索和核心技术研发，截至目前，公司掌握了一系列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包括：

序号	核心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
1	行业大模型训练平台技术	2	大规模语言模型训练与推理增强技术
3	多模态内容生成技术	4	虚拟电厂调度指令分解控制技术
5	综合能源分布式负荷预测技术	6	海量资源汇聚分析技术
7	电力市场交易策略预测技术	8	大数据数据质量管控技术
9	海量大数据处理技术	10	探索式实现数据分析技术
11	大规模高速度多形态数据采集技术	12	知识模型融合的错敏文本识别技术
13	高性能音视频内容分析与理解技术	14	垂直领域智能语义分析与检索技术
15	混合模态内容语义向量化检索技术	16	虚拟数字人重建、驱动与交互技术
17	数字内容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技术	18	批量与流式数据实时分析处理技术

为了保障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高效开展核心技术的研发和确保技术产品的研发质量，公司建立了严谨有效的技术研发管理规范 and 流程体系。通过 CMMI5 认证以及质量管理体系（GB/T19001-2016/ISO9001:2015）、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ISO/IEC20000-1:2011）、信息安全管理体（GB/T22080-2016/ISO/IEC27001:2013）等系列认证。公司连续多年被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子公司北京开普通过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公司开悟大模型入选中国信通院发布的《2023 大模型和 AIGC 产业图谱》；公司以模型观察员身份入选北京市通用人工智能产业创新伙伴计划第二批成员单位；公司的核心技术创新性和先进性不断得到行业和主管部门的高度认可。

2、开悟大模型产品优势

公司开悟大模型面向行业落地的具体应用场景，进行专业化调整训练，具备鲜明的实用性特点，

在安全可信、成本控制和行业专业度方面具备核心优势，从而解决政企客户真正使用大模型面对的实际问题，推动大模型实现普及应用。具体来说，表现为以下五个方面：

（1）高质量数据优势

高质量数据资产有效支撑了开悟大模型的训练。开悟大模型训练所采用的基础训练数据是根据科学的数据源质量评估，精选采样 4.7TB 的高质量数据，覆盖书籍、论文、专利、百科等通用领域数据和政务、媒体、法律、能源等专业领域数据。开悟大模型进一步利用文本质量评估技术持续精选 493GB 的优先训练数据，进行基础模型持续预训练，不断提升模型质量。在监督微调数据方面，公司对千万级开源指令微调以及政务、法律类问答数据进行了语义级质量筛选，优选 187 万条指令数据进行模型的监督微调。经过实验验证，利用大量的行业领域数据进行无监督预训练之后，利用通用的指令微调数据并辅以少量的领域指令微调数据进行监督微调已经明显提升了开悟大模型的行业能力。

（2）全流程安全可信优势

大模型的 AIGC 内容具有多模态、海量、碎片化、变异快、反检测等新型特征，给内容安全风控带来新的重大挑战，对大模型的实际应用带来安全顾虑和严重阻碍。

为应对上述挑战，开普云发挥核心技术优势，在开悟大模型从训练到生成应用的全流程嵌入开普云“知识增强型内容安全大脑”，全面提升大模型内容安全风控能力。在训练数据输入阶段、内容生成阶段、大模型输出阶段的三个大模型安全保障核心关键进行严格防控，有效应对大模型 AIGC 内容安全挑战。

（3）行业场景深度融合优势

开普云在多年的数字化信息化应用服务过程中，积累了深厚的行业场景实践经验，深入理解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于行业场景的关键要素。在开悟大模型训练过程中，开普云将行业经验充分注入开悟大模型训练过程，将开悟大模型与行业场景进行深度融合，提高开悟大模型在行业场景实际运用的产品化程度和实用性。

基于行业场景深度融合的优势，开悟大模型能够为多个行业提供具体的解决方案；例如在政务服务中，可为用户提供智能咨询服务，引导办事人员表单填写，辅助综合窗口人员更精准提供办事指引；在能源领域中，可以进行新能源发电预测，有助于电网调度部门提前进行传统电力和新能源电力的调控计划；在司法领域中，可以帮助律师更快速地分析法律案件信息，提高处理案件的效率等等。

（4）开发灵活优势

开悟大模型平台采用开放式架构设计，既可以使用开悟大模型，又可以灵活接入各类基础模型，并提供 SaaS 服务、本地部署等多种服务形态。

在客户的实际场景中，开悟大模型的开放性能充分结合客户现有的大模型部署和训练情况，在客户的现有基础上进一步开展开悟大模型训练，降低客户切换或升级大模型的时间和成本，为客户实际生产环境提供平滑升级和能力提升。

（5）高性价比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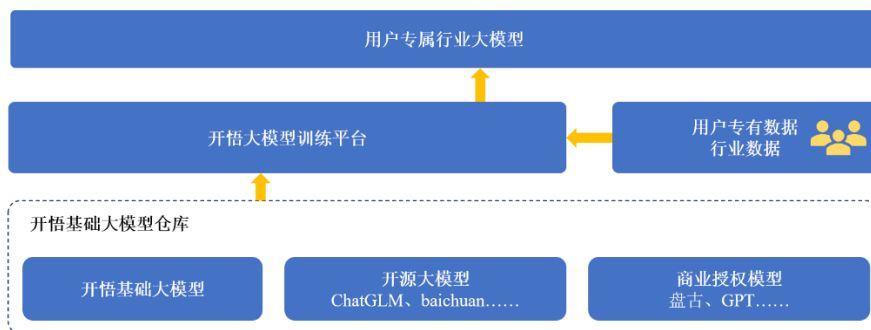
在计算资源优化方面，开悟大模型能够提供低成本、高效率的推理运行版本，适用于不同计算资源情况的客户。与传统的人工智能模型相比，开悟大模型采用了多种计算精度规格，涵盖了 tf32、bfloat16、int8、int4 等多种精度。开悟大模型通过量化降低显存占用，通过算子融合提高单次推理效率，通过持续批次化提高并发能力，可极大降低客户使用大模型的成本。

3、大模型工程化优势

基于开悟大模型基础能力和工程化实践，公司形成开悟大模型应用落地的三大工程化方案。

（1）模型仓库选择+二次训练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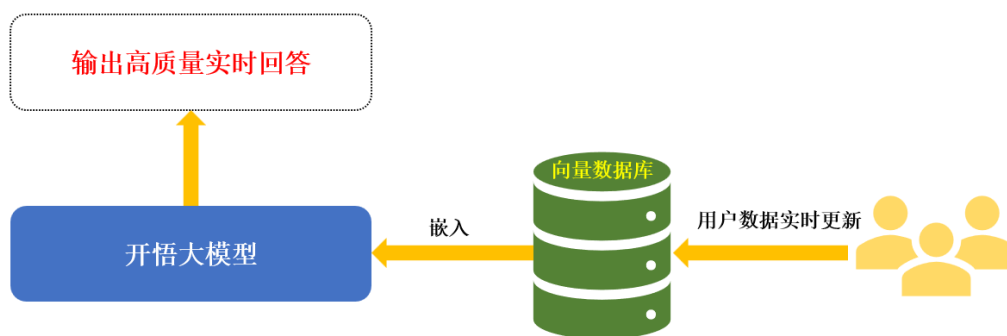
开悟大模型除了提供行业大模型产品服务外，还提供了模型仓库，让用户可以灵活选择基础大模型和行业模型，在开悟大模型平台上利用平台工具进行二次训练。用户能够在已有的大模型之上进行个性化的训练与调整，以增加行业知识或者针对特定需求进行优化。通过开悟大模型平台二次训练服务，用户可以深度结合自身需求定制专属的开悟大模型。



（2）大模型+向量数据库

一般大模型尚难以具备响应实时数据的能力。开悟大模型通过向量数据库和大模型的结合，能够更准确地识别和处理数据，更好地应对复杂多变的业务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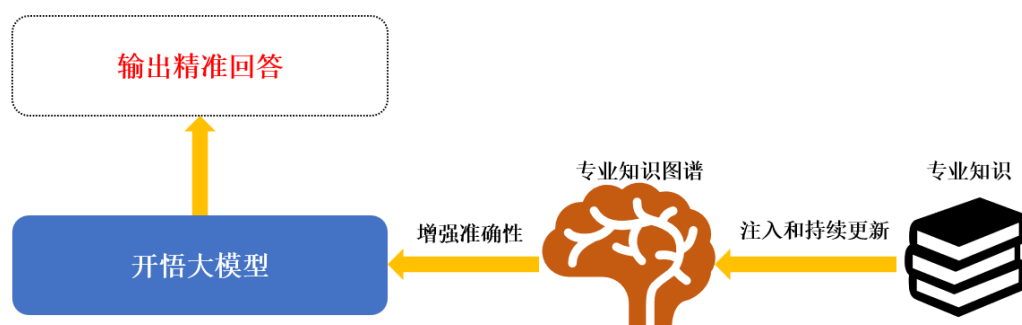
开普云向量数据库服务具备高度可靠性和扩展性，具有多种向量搜索索引、数据分区和分片、增量数据摄取、向量标量字段过滤混合查询等功能。企业可以将大量行业和个性化知识语料上传到向量数据库中进行语义搜索，并根据相关信息拼接成提示词和向量数据。通过开悟大模型与开普云向量数据库产品的深度融合，企业数据能够实时导入开悟大模型，以满足企业在使用大模型产品时的实时性需求。



(3) 大模型+知识图谱

针对一般大模型难以解决的精确事实性问题，开悟大模型将知识图谱和大模型技术进行有机融合，能够提供精准的事实性答案，有效避免大模型虚构事实。

开悟大模型能够将知识图谱导入成为大模型的提示器，通过模型微调提升答案的准确度和可靠性。融合知识图谱的开悟大模型能够通过图谱推理和嵌入等方法，将实体、关系和属性等知识挖掘和抽取出来，进一步丰富大模型的语义信息，更好地对复杂问题进行分析，有效地增强模型的语义理解和推理能力，提高开悟大模型问答系统的准确度和可靠性。



4、大数据资源优势

大数据的价值已经取得广泛共识。数据规模和质量很大程度决定了包括大模型在内的人工智能深度学习算法训练效果的优劣，进而影响算法模型能力、产品功能直至用户体验。

自公司成立以来二十余年，公司已经积累了大量有效网页链接和有效文章索引，存储数据规模达到 1.3PB，数据覆盖政府、媒体、能源、法律、知识产权等领域，数据来源包括网站、社交媒体、短视频平台、专业数据等渠道，数据类型包括文字、图片、音视频等多种模态，形成了海量的内容大数据资源，为公司的各项业务提供了强有力的信息化支撑。

公司政府网站内容大数据的全面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得到权威机构的认可，被 CNNIC 牵头组织撰写的《第 42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第 43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第 44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第 45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第 46 次中

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第 47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第 48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第 49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第 50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第 51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清华大学发布的《2018 年中国政府网站绩效评估报告》《2019 年中国政府网站绩效评估报告》《2020 年中国政府网站绩效评估报告》《2021 年中国政府网站绩效评估报告》《2022 年中国政府网站绩效评估报告》所引用。

高质量的大数据资源构成了公司的战略资源优势。其中，基于公司多模态内容生成技术，公司正在利用政务、媒体等领域内容大数据资源进行监督微调和强化学习，推进适用于专业领域应用场景的行业大模型训练工作。基于公司平衡语料库自动构建技术，公司开始基于政府网站内容的大数据资源进行人工智能算法学习训练，大幅完善现有的平衡语料库，扩大 NGram 语言模型和句法依存关系库的规模，有效提升内容安全监测、政务智能搜索的智能化水平以及文章智能关联、智能推荐精准度。公司掌握了全国各个地区、各个行业的公开政策文件和法律法规内容数据，借助公司的人工智能分析能力和大数据挖掘能力，可以为政府、企业、科研单位提供完整、深入、专业的政务和法律法规主题的大数据服务。

5、数据智能平台优势

公司持续对核心平台层技术体系进行技术升级，融合人工智能、大数据平台层基础技术，自主研发统一的数据智能平台。作为公司基础技术平台，数据智能平台采用“大中台+小前台”技术架构设计，为公司产品线和业务应用场景提供通用基础技术能力支撑，广泛适用于全行业应用场景的核心平台层技术需求。

数据智能平台采用微服务、模块化的架构设计，由技术中台、数据中台和业务中台组成，有效提升了系统灵活性和智能化水平，具备产品需求和用户需求的快速响应能力。

数据智能平台具备良好的扩展性，公司自主研发的多项核心技术和已经积累的算法模型已经纳入数据智能平台，形成算法模型池。随着公司不断扩展业务场景，数据智能平台正在不断扩大数据智能中台算法模型池，持续赋能公司产品需求和业务应用场景需求。

基于数据智能平台，公司大中台技术体系能力持续提高，用户需求响应速度加快，产品研发效率得到整体提升。

6、内容安全体系优势

公司在内容安全市场深耕多年，打造了行业领先的全生命周期内容安全生态治理体系。其中在词库方面，积累了超过 500 万覆盖涉政、涉黄、涉恐、涉暴等中心词库，沉淀了丰富的安全规则库，经算法加持，实现亿级变种词纠错能力。

在算法方面，公司以“万无一失”为目标，基于开悟大模型，持续利用真实监测数据及 AIGC 辅助生成数据进行训练集扩充，并针对特定案例增加模型定向训练，不断精进，提升算法准确率，力

保“老词”无错、“新词”最优。

在产品层面，内容安全审查产品，适配多场景需求，实现“关口前移，防患未然”，做到网络安全提前预警；网络数据人工智能治理平台，搭建完善的垂直监管体系，精准检测和管理各类网络安全问题，全量数据监测，全面消除各类安全威胁，协助国企提升网络安全“能力防线”；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平台，将海量的监测数据融合为多层级、多维度态势信息，逐级呈现，宏观视角掌握大势，微观视角不错过每一个细节。

7、行业知识和经验优势

在政务行业，公司自成立以来持续为全国各级党政机关提供软件产品、服务和数字化解决方案，积累了二十余年的政务行业服务经验。公司从基础技术和业务积累起步，全程参与和见证了政务电子化、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的四个发展阶段，正稳步迈向全面智能化的 AIGC 和元宇宙新阶段。基于对政务行业的深刻理解，公司先后参与制订多项有关数字政府建设的国家标准，始终保持行业领先者的地位。

在能源行业，公司深度参与国家电网、国家电投集团、国家能源集团等能源集团的信息化工程建设，对能源行业、特别是电力行业的产业特性、经营特点、管理模式、业务流程等有着长期、深入、全面的理解，有利于横向扩展国内区域性、地方性能源集团的信息化项目，帮助公司更好的抓住战略性新机遇。

8、客户资源和场景优势

公司拥有广泛和优质的客户资源，客户群体涵盖了全国各级党政机关、大型能源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大型媒体单位、大型金融机构及交易所、各级司法机关等。公司已经累计为超过 2,100 家客户提供了产品和服务，其中包括：80%以上的省级政府，60%以上的中直机关和国务院组成部门以及 60%以上的市级政府；在政府客户群体之外，公司客户还包括国家电网、国家能源集团、新华社、中石油、中国烟草、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国中康健集团、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科学院、北京大学等各行业领域的头部客户群体。

凭借于雄厚的客户资源优势，公司一方面将依托目前的完整业务生态体系，深度挖掘现有客户群体价值；另一方面进一步积极拓展各行业领域的客户应用场景，广泛的客户覆盖和场景优势，助力公司推进面向数字经济的全面业务布局。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秉承“以未来科技，筑数字世界”的使命，公司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基于开悟行业大

模型和完备的技术产品体系，赋能数智能源、数智内容、数智安全、数智政务和元宇宙等多个业务领域，为能源、政务、媒体、金融、司法等多个行业提供先进的数智驱动行业解决方案、产品和服务，公司已经累计为超过 2,100 家客户提供了产品和服务，其中包括 80% 以上的省级政府，60% 以上的中直机关和国务院组成部门以及 60% 以上的市级政府；在政府客户群体之外，公司客户还包括国家电网、国家能源集团、新华社、中石油、中国烟草、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国中康健集团、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科学院、北京大学等各行业领域的头部客户群体。公司已经形成数智能源、数智内容、数智安全、数智政务四大业务板块和元宇宙创新业务板块的综合业务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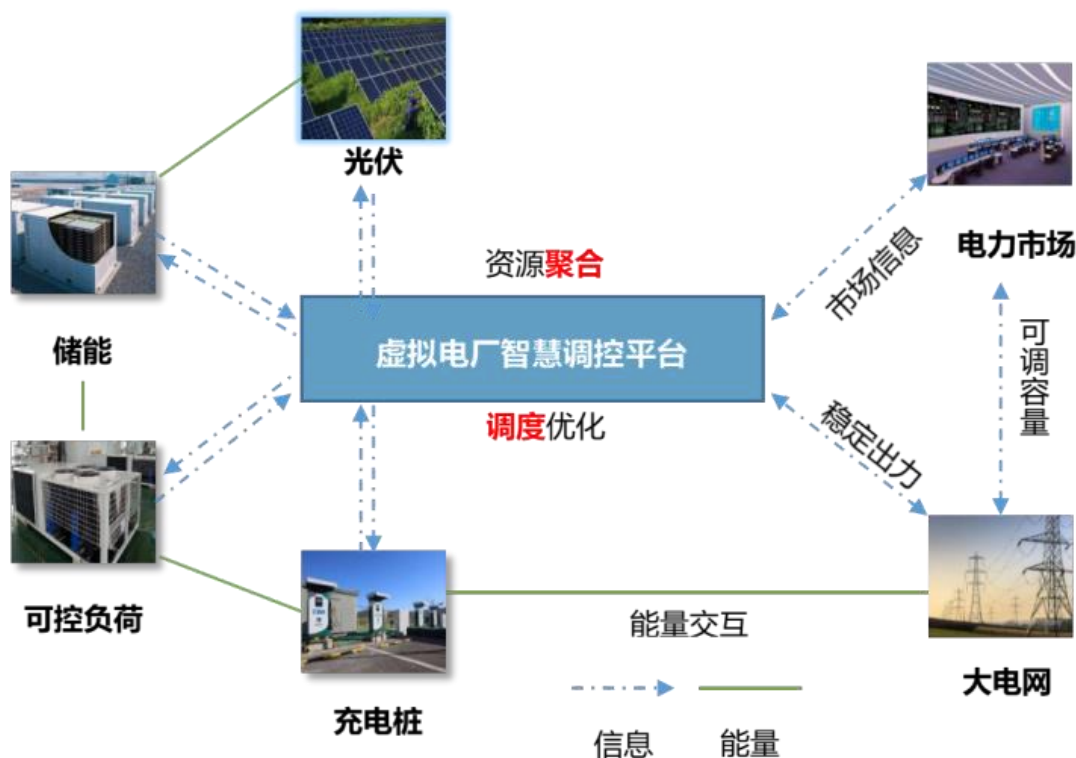
1、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786.29 万元，同比减少 17.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69.79 万元；研发投入 4,962.17 万元，同比增长 42.08%，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 50.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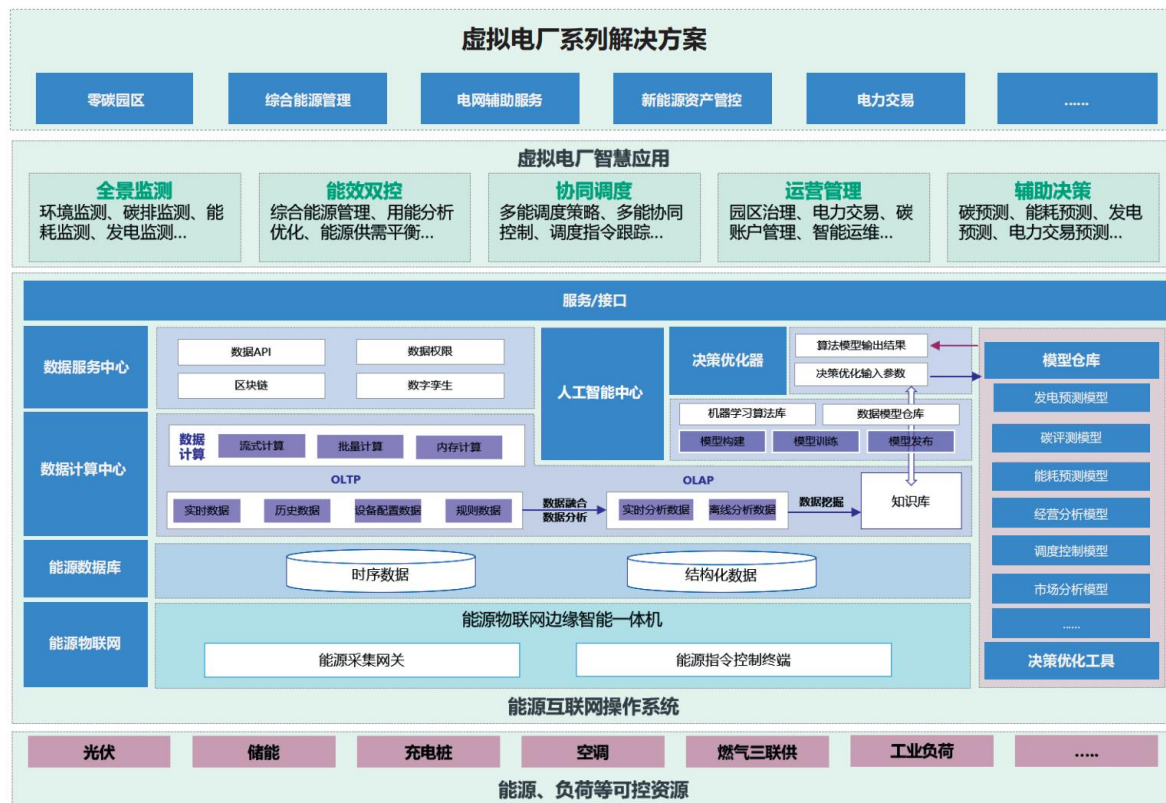
(1) 数智能源

报告期内，公司数智能源业务板块发力推进虚拟电厂和开悟能源行业大模型相关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工作，成功推进研发虚拟电厂智慧调控平台产品，并高效推进虚拟电厂新业务落地工作。

2023 年初，公司和子公司天易数聚联合华北电力大学、国家电网下属企业安徽继远共同建立“虚拟电厂调控技术研究中心”，研究中心基于人工智能、大数据和物联网等技术，研发虚拟电厂智慧调控平台，持续推动公司“政务+能源”的双轮驱动高质量增长模式的发展。



2023 年 6 月，公司虚拟电厂智慧调控平台基本框架和主要功能通过第三方测试。该平台具备资源管理、交易服务、调控执行、监测告警、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功能。该平台在功率预测等功能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其中，光功率、负荷超短期预测准确率 $\geq 90\%$ ；调峰模型调度偏差 \leq 中标调峰电量 $\pm 3\%$ ；实时优化决策时间 $< 10s$ ；稳态控制偏差 \leq 额定功率 $\pm 3\%$ 。



2023 年 8 月，虚拟电厂智慧调控平台产品的首个案例安徽省“郎溪虚拟电厂创新示范工程项目”完成合作协议签署。截至目前，公司围绕虚拟电厂业务与宁夏华锦售电有限公司、黄陵矿业集团子公司安塞黄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安徽合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分别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围绕虚拟电厂运营、电力交易中心与电网衔接、电力辅助服务、需求侧响应、可控负荷聚合、储能与分布式电源资产聚合等方面开展战略合作，共同推进业务落地。虚拟电厂将为公司数智能源业务构筑新增长曲线，标志着公司正式进入新能源数字化和储能领域市场。

报告期内，围绕数智能源业务，公司基于开悟大模型训练平台，投入研发开悟能源行业大模型，赋能电力交易、源网荷储一体化协同调控、虚拟电厂运营管理等多个能源领域应用场景，为虚拟电厂运营方、售电公司、新能源资产和负荷持有方、发电集团、电网公司等众多客户提供大模型智能化服务。

报告期内，除能源大模型和虚拟电厂产品业务取得重大突破之外，公司数智能源业务继续围绕能源电力行业上下游，为发电集团、电网公司提供经营决策分析、数据运营管理、数字化审计、设备预测性检修等多维度数字化、智能化产品和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数智能源板块子公司天易数聚新增签约额 5,982.32 万元，同比增长 213%。截

至目前，天易数聚的产品和服务已经覆盖国家电网、国家能源集团、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国中康健集团等多个大型企业集团。基于在能源行业应用场景的丰富经验，天易数聚的产品和服务能够全面支持大型能源集团实现数据全局共享和智能化管理，提供能源企业经营管理数字化、智能化的多个应用场景服务。

2023 年 7 月，天易数聚通过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生产物资及服务类供应商资质能力信息核实，为后续投标国网通产集团项目奠定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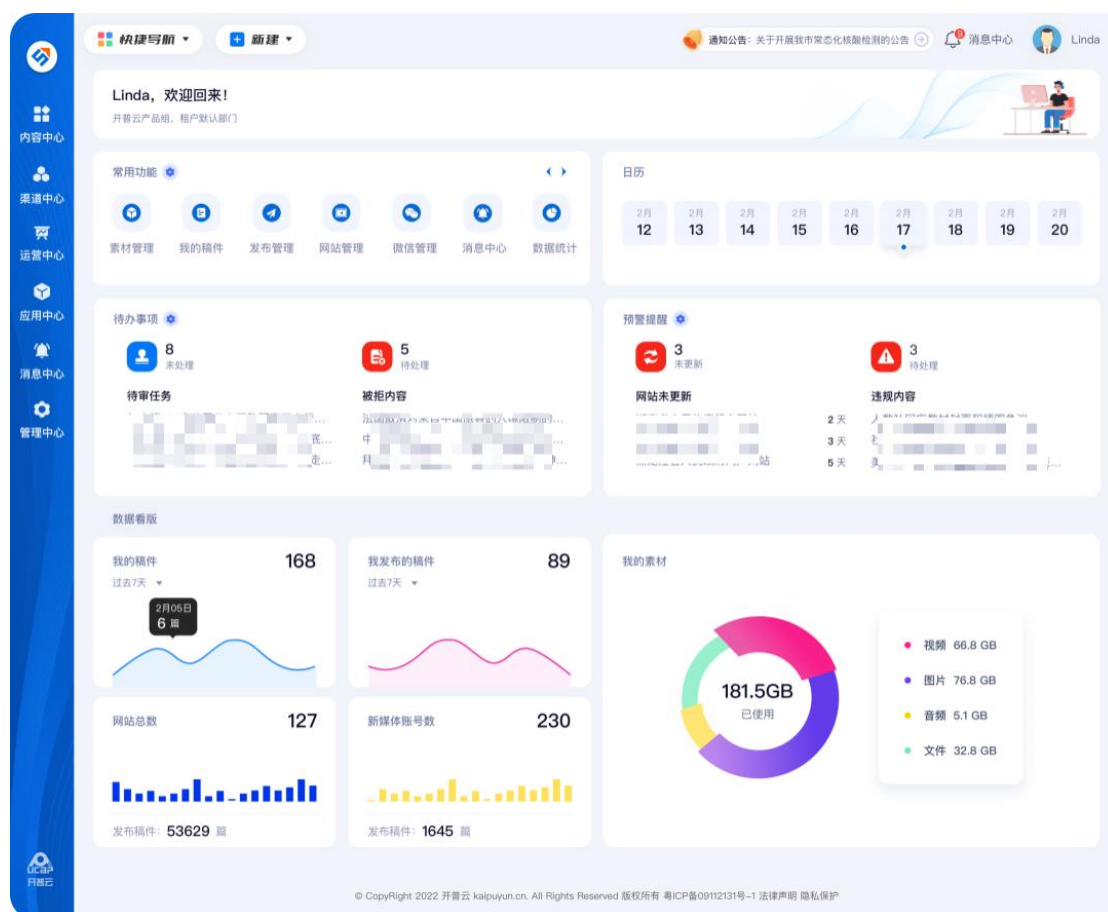
(2) 数智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正式推出基于人工智能和大数据驱动的全新一代“智能数字内容融合管理云平台”产品（“数融平台”）。全新的“数融平台”突破了传统内容管理的概念，重新定义知识与内容管理的应用场景，融合多渠道、多行业数字内容管理需求，原生支持包括 3D 数字内容与数字化服务资源管理在内的多项新兴技术，并利用 AIGC 技术进行多样化内容生产。

开普云开悟大模型对新一代数融平台进行全方位赋能，在“策、采、编、审、发、传、评、改”媒体创作全流程中，全面提升数融平台能力，涵盖从选题策划、新闻稿件创作、编审修改到传播环节。

基于开悟大模型的能力，新一代数融平台能够为新闻稿件创作提供智能写作、权威素材智能引用、政策库智能匹配等多个高效创作工具，并提供智能插图创作、自动表格生成等多个新闻稿件可视化智能工具。在新闻策划过程中，新一代数融平台提供海量基础素材库，通过开悟大模型实现自动化大纲生成和标题智能生成等功能。

通过开悟大模型与新一代数融平台的深度融合，新一代数融平台实现“产品能力原子化、生产工具要素化”，大幅提升客户数字内容生产与管理的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数智内容业务实现收入 3,366.35 万元。数智内容业务板块参与支撑中国政府网的全面改版和上线工作，新增中国长安网网站专题服务项目、农业农村部文档组件运维服务项目、国家密码管理局门户网站专题制作服务等多个部委级项目，新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互联网+督查”平台运维项目和四川省省级网站集约化平台运维项目等多个省级项目，继续服务银保监会、国税总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卫健委、国家邮政局、新华社、中石油、中国烟草、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家能源集团、央行征信中心和多个省市政府及委办局等客户。

(3) 数智安全

报告期内，公司数智安全业务实现收入 5,031.9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报告期内，基于开普云开悟大模型和领域数据集，公司全面升级内容安全产品，打造“知识增强型内容安全大脑”。依靠丰富的人工智能技术积累和行业数字资产沉淀，公司积极开展产品创新，正式发布 AIGC 内容风控引擎 AICS，利用“知识增强型内容安全大脑”全面提升内容安全风控能力，赋能“先知”、“先觉”、“胜览”三大核心内容风控产品，有效应对 AIGC 内容安全挑战。



基于开悟大模型，公司数智安全产品有效实现 AI 自动生成内容识别、AI 伪造图片识别和生成式内容违规识别。结合开悟大模型和公司资源库，实现对伪造新闻内容、谣言、图片移植等有害内容的精准识别。通过开悟大模型对公司数智安全业务的赋能，有效应对 AIGC 内容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数智安全业务在互联网不良信息监管平台方面实现进一步突破，新增中标国家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中心江苏省互联网信息巡查系统项目、海南属地监管项目和安徽分中心事前检测项目，实现公司安全技术产品与网信监管业务流程深度融合，拓展数智安全业务的全新商业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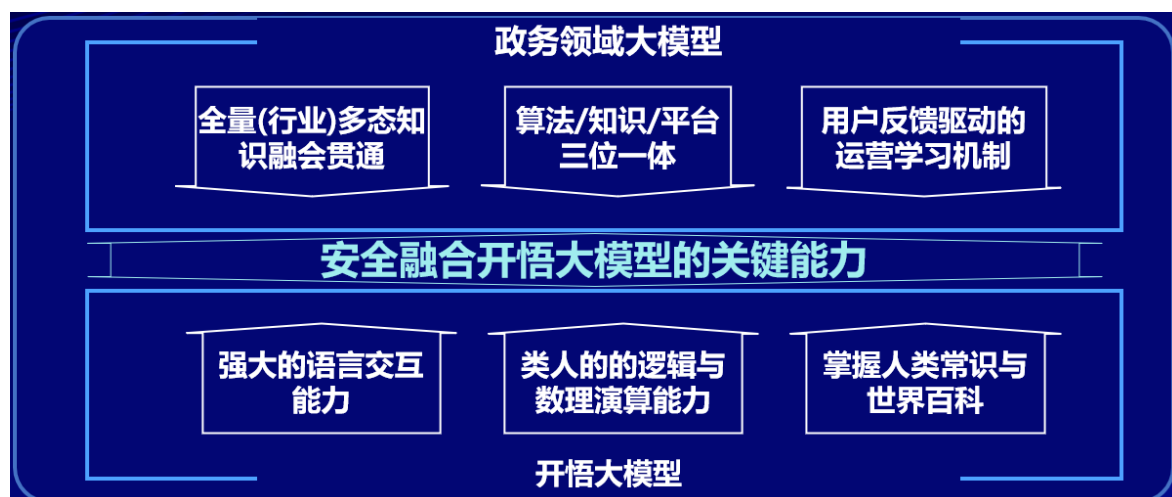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数智安全业务新增文旅部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监测、烟草行业网站监测服务以及北京市、重庆市、山东省、浙江省、湖南省等多个省级和直辖市政府的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监测类服务项目，继续为银保监会、国家卫健委、中投、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科学院等众多客户提供服务。公司数智安全业务持续保持良好的用户粘性并不断拓展新行业客户，政府网站监测服务的市场占有率继续保持排名第一。

2023 年 7 月，网信办等七部门联合公布《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管理暂行办法》，明确了促进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发展的具体措施，对 AIGC 内容安全提出明确要求。公司数智安全业务迎面向 AIGC 内容安全审核的新增长周期。

(4) 数智政务

报告期内，基于开普云开悟行业大模型训练平台，公司研发开悟政务领域专用大模型，探索大模型与知识图谱深度融合技术，运用公司积累的全国政务领域数据资产，形成了高效精准的政务办事智能问答、政务领域问搜一体等产品能力，有效解决大模型难于应对专业问题、编造事实等固有缺陷，并有效解决不同省市区县政务办事服务问答个性化的关键难题。

开悟政务领域专用大模型和其搭载的政务知识图谱经过了政务大模型强化学习和调优，内含了约 2 万条国家级政策、约 100 万条政务办事指南和约 500 万条各省地方政策，在政务知识图谱中含约 3 亿个知识结点，充分覆盖了众多政务办事场景。



报告期内，公司数智政务业务新增四川省行政许可事项标准化服务、中国银行东莞分行与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系统对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预开户业务合作技术服务项目等多个项目，签署开普数科与支付宝业务协作协议，持续服务农业农村部、科技部、广东省、四川省、北京市、山西省等客户，在一体化政务服务数据融合、一体化政务服务、营商环境优化与惠企服务、企业开办一网通办、涉企行政审批“一照通行”等多个具体政务服务场景中实现解决方案落地。

在司法检察行业应用场景，公司为各级检察机关提供司法检务数字化服务，包括 12309 检察服务热线、检答网、12309 中国检察网、认罪认罚视频见证、诉讼服务监督、提讯辅助办案、律师互联网阅卷等。其中，检答网平台在检察专网面向全国四级检察机关开通运行，为全国检察干警提供司法检察工作相关的咨询答疑、业务学习、教育培训等服务，运用大数据分析技术，不断提升智能化和专业化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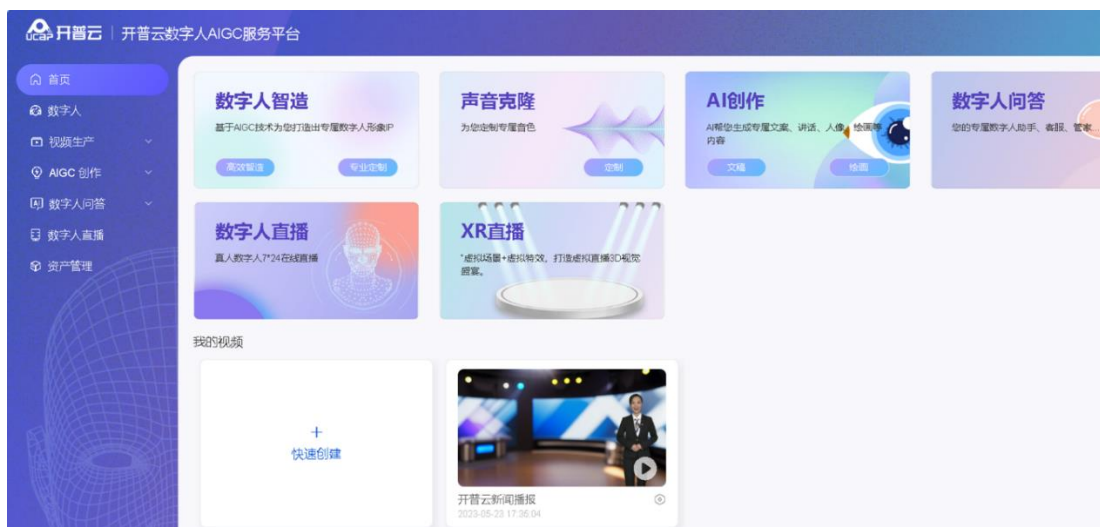
公司数智政务业务板块推动新型智慧城市和智慧司法的数字化转型，运用新技术赋能政府客户运用创新技术手段执行管理服务，助力提升政务服务和司法检务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5) 元宇宙

随着数字时代的到来，虚拟和现实的界限交互融合，数字世界将逐渐成为人们生活场景中的一部分。报告期内，基于开悟行业大模型，公司发布自主可控的“幻影”数字人 AIGC 服务平台、打造以三体项目为代表的增强现实沉浸式文娱展览、赋能景区文博场馆落地虚实融合的文旅元宇宙、研发以数字书房呈现方式的文化元宇宙阅读平台等，逐步实现元宇宙在政务、文旅、媒体、高校、金融、展馆、检察院、税务、公安、能源等领域的解决方案。

在数字人领域，公司数字人产品已经深度结合开悟大模型内容自动生成技术能力，实现高写实定制数字人智能生成和智能驱动，提供数字人智能问答、数字人形象智能定制生成、数字人新闻播报和政策解读、数字人手语内容制作等产品和服务。公司运用多模态 AIGC 技术，增强数字

人和虚拟场景的智能化水平,进一步突破高级别智能交互数字人、高写实高互动的虚拟场景生成,以及数字人和虚拟场景的深度融合等关键技术。



公司借助 AI 技术构建在政务、媒体、金融、能源等垂直领域大模型,构建数字人 AIGC 服务平台。该平台底层以通用 AI 技术和通用大数据为基座,基于公司既有的数据采集能力、数据治理能力、构建了行业领域大模型和行业业务知识体系,并在此基础上构建了包括文本、图像、视频、问答等各类 AIGC 能力。AIGC 大大提升了数字人的制作效能,既提升了数字人的质量,又大幅度降低了数字人的开发和运营成本,为数字人的人机交互功能带来更多落地应用机会。

公司基于开悟行业大模型和数字人 AIGC 服务平台打造的手语数字人,能够可在政策解读、服务导办、手语翻译、招商引资、项目落地等多种场景中实现视频实时播报,为残障人士与健全人士之间提供无障碍的沟通途径。报告期内,公司就该业务与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展开深度合作,签约签下湖北仙桃市人民政府、中国网络文明大会手语技术支持服务等项目,在完善残障人士的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 AI 数字人能力平台在技术能力、工程化能力、安全保障三方面均通过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数字人产品评测,标志着公司的数字人能力达到了行业领先水平。

在文娱文旅文化领域,公司子公司文趣星球通过探索虚拟现实与文化、传媒、教育、图书和信息技术等领域的深度融合发展,运用元宇宙空间构建底座打造文娱、文旅、文化等元宇宙应用场景,为个人用户提供全新的沉浸式互动与消费体验,构建虚拟与现实的融媒服务体系,增强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坚定文化自信。

2023 年 6 月,文趣星球与三体宇宙(上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就三体“宇宙闪烁”增强现实观测站项目达成合作,文趣星球获得了三体 IP 版权方的授权。三体是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中国顶尖科幻品牌。本次合作将通过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增强现实等技术支撑,为普通消费者带来沉浸式体验三体世界的机会。三体项目将在 2023 年-2024 年,全中国的不超过 12 个城市举办。首展预计将于 10 月落地成都东郊记忆,与 2023 成都世界科幻大会共同见证中国的科幻元年。

2023 年 7 月文趣星球与卡塔尔艾尔贾巴尔集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就共同将文趣星球 | 三体“宇宙闪烁”增强现实观测站项目引入卡塔尔达成合作意向，并通过强化科技、文化交流，促进双方在虚拟现实、人工智能和多媒体展览等领域的深度合作，进一步拓展公司元宇宙的业务边界。

文旅元宇宙通过挖掘游客不同层次的游玩体验需求、兴趣先行的个性化出行需求，联合景区、文博场馆、周边商圈等，为游客提供智能随行工具，提供地图 LBS 基于位置服务功能；其次，通过 XR 技术，丰富线下内容生态，为游客带来虚拟世界与线下实体空间之间无缝转换的沉浸感，边玩边消费，为商业赋能；另外，借助开悟行业大模型等技术支持，从食、住、行、游、购、娱六方面为用户提供创新的生活休闲消费方式，以提升用户生活品质、深化出行体验；最后，鼓励游客在出游途中探索未知，通过探索附近奇遇点，获取奖励权益或满足社交需求。从而增强 B 端与游客间以及游客与游客间的关联和互动，为营销赋能。解决游客对景区文创产品购买愿意低、消费转化率低的问题，解决文博场馆受地域空间限制和潮汐式流量影响，导致传统经营模式下的收入固定而单一、人力成本高的问题，以及解决周边商圈场所功能较固定，整体可玩性弱，运营方营收结构单一的问题。

文趣星球面向大众推出休闲随行类 XR 趣味探索元宇宙应用“趣里活”，以虚实结合的创新方式切入旅游出行、兴趣出行、休闲出行市场，汇聚线下流量，通过 LBS 位置定位服务、XR 扩展现实、AI 人工智能、区块链、数字孪生等技术，为用户带来虚拟世界与线下实体空间无缝转换，引导用户边游边消费，从食、住、行、游、购、娱六方面为用户提供新的生活休闲出行消费方式，以数字化方式打造线上线下虚实结合的可持续数字经济体系。

文趣星球数字书房通过创建数字分身，打造数字书房和相关场景来鼓励用户开启平行的数智人生。产品以元宇宙书房和空间为基础，以数字分身为突破口，通过搭建虚实结合、线上线下联动的新文化体验场景服务新中产和 Z 世代用户。重点解决 C 端用户学习无法带来量化结果、时间有限等，提升 B 端客户获客能力与线下场景提升，满足 G 端客户加强文化建设高质量发展的需求、提供文化数字化应用场景建设与政务数字化治理解决方案。

2、生态合作方面

2023 年 1 月，公司联合华北电力大学、国网信通全资子公司安徽继远共同成立“虚拟电厂调控技术研究中心”，各方将通过产学研深度融合，紧密围绕国家“双碳”战略，聚焦虚拟电厂，在关键技术、核心产品、运行模式等方面形成一系列自主可控的新技术、新产品，形成突破新一代虚拟电厂调控系统技术难题的攻关能力，培养一系列虚拟电厂调控专业人才，服务于国家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要求。截至目前，虚拟电厂智慧调控平台基本框架和主要功能顺利通过第三方测试，下一步将持续进行系统开发和测试等工作。

2023 年 8 月，公司成功召开开悟行业大模型成果发布会，通过“开悟行业大模型伙伴计划”，公司与中国残疾人事业新闻宣传促进会、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漫游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太初(无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燧原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合思信

息技术有限公司、杭州梵为科技有限公司、中国数字图书馆有限责任公司、成都知识视觉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北冥星火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天云联动科技有限公司、暗物智能科技（广州）有限公司、深圳银兴智能数据有限公司共 14 家公司签订合作协议，各方将根据各自的业务和技术优势，基于开悟行业大模型，探索人工智能在国家公共事业、政务、能源、媒体、金融、医疗、教育、超算、文旅、游戏、企业财务管理、图书等多个领域的应用场景，打造共建、共生、共赢的智慧生态共同体。

3、信创生态方面

截至目前，公司与太初(无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已经达成战略合作，将合作推出国产软硬件一体化大模型产品，并将在开悟大模型与国产算力融合方面开展合作。公司与上海燧原科技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基于开悟大模型，双方将共同携手为用户提供国产化人工智能大模型产品与服务。

自 2022 年 5 月公司加入华为昇思 MindSpore 社区并成为华为云合作伙伴以来，公司信创内容安全产品以华为云商城联营商品的形式，持续为客户提供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数智内容业务推出的全新一代“智能数字内容融合管理云平台”充分考虑到信创发展需要，按照信创适配要求进行设计开发，全方位适配国产信创厂商的相关基础软硬件环境，在运行环境、技术组件选型均按照安全可控要求执行。

4、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自主开发开悟行业大模型。开悟大模型体系包含基础训练平台、开悟基础大模型、开悟行业大模型和大模型应用体系，提供了有深度的多层次大模型体系，具备内容创作、智能问答、决策优化、内容理解等多元化功能。针对一般大模型在事实性、实时性、操作性方面的天然缺陷，开悟大模型体系针对应用场景进行了知识增强、检索增强和插件增强，利用行业领域知识图谱、语义向量化检索引擎、领域插件适配机制等组件，形成了完善的开悟大模型行业应用体系。开悟大模型平台同时支持第三方大模型的接入，能够形成完善的大模型应用生态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自有人工智能算力有效支撑开悟行业大模型训练和研发的算力需求，并将支持部分客户使用开悟行业大模型服务的算力需求。

开悟行业大模型系列产品利用公司自有 1.3PB 数据资产中精选的 4.7TB 高质量数据，运用开悟大模型基础训练平台，对通用大模型进行增量预训练、监督微调和基于用户反馈的强化学习，锻造出具备行业领先水平的大模型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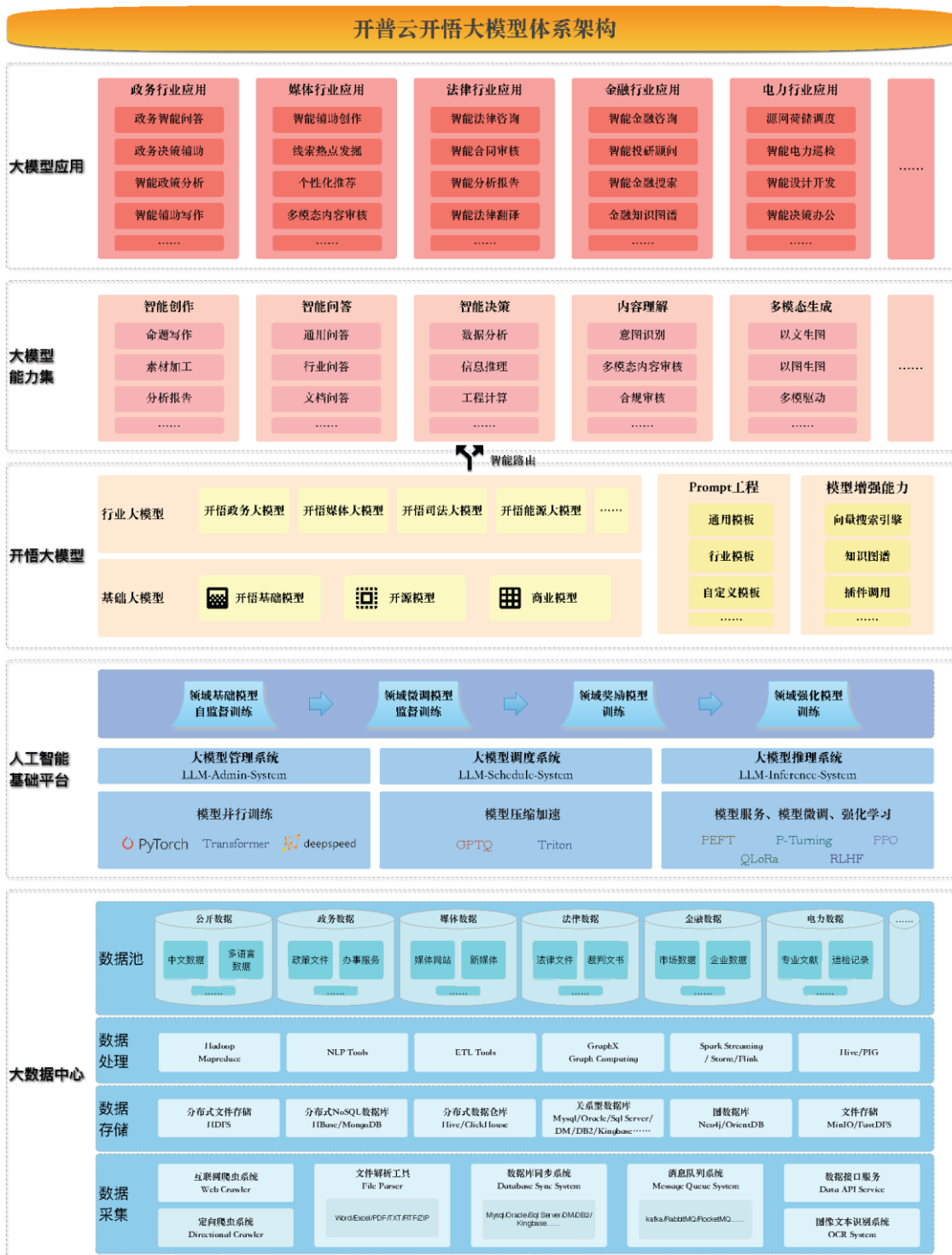


图:开悟大模型体系规划图

在公司现有业务领域，开悟大模型已经对公司各业务板块产品进行全面赋能，服务于政务、能源、司法、媒体等行业。截至目前，开悟大模型已成功应用于公司自有的全新一代智能数字内容融合管理云平台、AIGC 内容风控引擎、虚拟电厂智慧调控平台、数字人 AIGC 服务平台、AIGC 智作中心等产品上，显著提升了产品的竞争力。

通过“开悟行业大模型伙伴计划”，公司与生态合作伙伴将基于开悟大模型不断拓展行业覆盖，广泛赋能更多应用场景。

报告期内，公司未来科技研究院还开展了预训练智能化多模态内容生成技术、垂直领域智能语义分析与检索技术、高性能音视频内容分析与理解技术等多项前沿技术的研发工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发明专利共 25 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402 个。

5、2023 年，公司及子公司获得品牌荣誉及资质

2023 年 1 月，开普云 AI 数字人能力平台通过信通院数字人系统能力评测；

2023 年 3 月，开普云成功入选由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起的“内容科技产业推进方阵”；

2023 年 4 月，开普云获得由中国软件行业协会授予的“2022 年—2025 年中国软件诚信示范企业”荣誉称号；

2023 年 5 月，开普云凭借在 AIGC 领域的突破和创新成果，入围 2023 AIGC 应用场景创新 Top50；

2023 年 6 月，开普云入选“中国互联网协会数字政府发展工作委员会”首批成员单位；

2023 年 7 月，“开悟大模型”入选中国信通院《2023 大模型和 AIGC 产业图谱》，其能力覆盖“行业应用、产品服务、模型与工具”在内的大模型全产业链；

2023 年 7 月，开普云以模型观察员身份入选北京市通用人工智能产业创新伙伴计划第二批成员单位，该计划由北京市经信局联合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市发改委共同启动；

2023 年 7 月，开普云基于开悟大模型的手语数字人在公共服务领域的应用荣获北京市人工智能行业赋能典型案例。

2023 年 5 月，开普瑞曦成功通过了 CMMI3 的评估认证。

6、人力资源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执行股权激励方案，对核心管理层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核心团队人员继续开展激励。股权激励的释放条件包括营业收入或净利润的年复合增速，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确保股权激励与公司整体目标和个人业绩的紧密结合，体现了高激励、高要求的管理理念。股权激励方案的实施，有利于通过激发员工积极性、增强团队凝聚力，以期促进企业持续快速发展。

未来，公司将继续完善企业文化建设、员工职业生涯规划、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吸引更多优秀人才的加入，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努力打造一支高素质、高水平的优秀团队，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升级迭代风险

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元宇宙等智能化技术的逐步成熟，公司不仅面临行业现有竞争者的竞争，还要面对新进入者的竞争。如果公司不能准确研判行业和技术发展趋势，持续投入研发并布局新技术和新产品，则会给公司未来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和趋势，以技术创新驱动为核心，推动相关业务融合、协同发展，打造有竞争力的业务体系。

2、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自主研发核心技术及持续的创新力是公司在行业内保持竞争优势的关键。虽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保密制度，与员工签订保密协议及竞业禁止协议，并采取了申请专利等相关措施，以保护本公司的知识产权和技术秘密，但仍不能杜绝公司的核心技术被侵犯和泄密的风险。一旦核心技术失密，将对公司保持竞争优势造成不利影响。

3、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受党政机关、检务行业、国家电网及下属企业预算管理制度和采购流程的影响，公司项目的验收工作主要集中在下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存在明显的季节性。而公司的期间费用在各季度内较为均衡地发生，因此公司经营业绩存在较强的季节性波动风险。对此，公司已积极对接客户计划和流程，与客户建立紧密的协作机制，增加业务计划的可预期性，平滑公司部分季节性波动。

4、商誉减值风险

目前公司商誉净值主要是因收购天易数聚和开普瑞曦两家控股子公司形成的商誉。如果未来被收购资产所处行业不景气、自身业务下降或者其他因素导致未来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未达预期，将有可能出现商誉减值，从而造成公司合并报表利润不确定风险，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已充分意识到潜在的商誉减值风险，根据各收购项目实际经营情况进行了商誉减值测试，当前结果充分反映了各收购项目的当前价值。公司将持续从战略、财务等多方面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通过输出开悟大模型的赋能能力等多种方式，充分发挥协同效应，促进子公司核心业务向好发展，并建立健全公司经营管理体系，保持被收购资产的持续竞争力。

5、应收账款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数额较大，如果出现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的情况，会产生坏账损失的风险，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但是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来自于信用状况良好的政府单位、国家电网公司等央企及其下属单位。同时公司按照会计政策，已对应收账款计提了足额的坏账准备，发生大额坏账损失的风险相对较小。公司成立至今，未发生大量应收账款坏账的情况，未来对于业务部门的考核会增加应收账款的指标，同时公司也会开拓新客户新商机，优先考虑回款周期短的客户。在报告期内，公司采取有效措施管理应收账款，相关情况得到有效改善。

6、行业风险

公司所属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全球研发投入集中、创新活跃、应用广泛的行业。如果行业内出现革新性技术导致行业格局发生巨大变动或新的替代产品出现等情况，若公司无法及时把握行业发展趋势进行技术突破，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持续发掘和探索关键技术领域的创新机遇，根据公司战略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持续补充关键研发能力，加强研发人才梯队建设，为长期发展做好准备。

7、宏观环境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面临行业法规和国家政策等宏观环境因素的影响。近年来，国家也出台了相关的政策法规大力支持信息技术行业的发展。未来，如果宏观环境因素、及国家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将始终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坚定推进技术与产品创新，凭借良好的产品品质与客户服务，持续拓宽产品应用领域，扩大客户覆盖，保持长期稳健地经营策略以分散风险。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节“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7,862,905.78	119,145,818.32	-17.86
营业成本	43,230,548.95	61,578,730.17	-29.80
销售费用	23,697,292.83	22,510,698.35	5.27
管理费用	35,129,890.74	22,678,767.21	54.90
财务费用	-3,206,191.55	-6,015,619.86	不适用
研发费用	40,883,813.68	34,925,160.48	1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70,905.39	-84,231,697.10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71,078.93	138,955,526.94	-44.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12,999.43	111,769,803.99	-115.9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公司数智内容、数智政务、数智能源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该类业务上半年收入占全年的比重较低，且易受大项目验收进度的影响，与同期收入相比，出现波动的情况。数智安全业务属于 SaaS 服务，收入在各季度的分布相对均衡，上半年公司数智安全业务继续保持增长，增长率为 8%。上半年公司积极推动各项业务落地，签约同比增长了 31%。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收入的下降，营业成本也随之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增强营销拓展力度，增加了销售费用投入；另一方面报告期较去年同期新增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重视人才能力建设，通过自身培养、外部进入等方式，补短板、固优势，增强管理团队综合能力，增加了管理费用投入；另一方面报告期较去年同期新增股份支付费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利息收入下降幅度比利息支出下降幅度大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以自主创新为核心驱动力,提升核心技术,完善产品性能,坚定研发投入;另一方面报告期较去年同期新增股份支付费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公司回款较上年同期增长额比项目外采支出和工资性支出增长额多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上年同期新增 1.4 亿并购贷款。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8,223,337.24	10.26	315,725,563.36	17.11	-43.55	主要系调整现金管理相关产品结构所致
应收账款	283,602,898.88	16.32	410,233,038.05	22.23	-30.87	主要系报告期收回应收款项所致
存货	211,387,341.40	12.17	101,075,027.06	5.48	109.14	主要系未完工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62,518.03	1.29	12,931,527.27	0.70	72.93	主要系租赁税会差异、股份支付费用税前扣除以及子公司预计以前年底亏损在未来可弥补计提递延所得税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589,792.89	2.91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购买大额存单所致
短期借款	22,016,168.59	1.27	8,007,389.96	0.43	174.95	主要系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119,571,224.96	6.88	175,438,867.88	9.51	-31.84	主要系支付应付外采材料及服务款所致
其他应付款	14,114,821.96	0.81	24,995,224.36	1.35	-43.53	主要系支付股权投资款所致

其他流动 负债	6,413,242.76	0.37	18,507,998.48	1.00	-65.35	主要系报告期减少 待转销项税额所致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3,396,159.20 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履约保函及质量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00,000	2,500,000	-6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至报告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178,223,337.24 元，系银行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业绩补偿款。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北京开普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与服务	100	3,730	9,919.24	6,476.72	-182.77
成都开普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与服务	100	200	1,697.85	664.30	149.59
北京天易数聚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与服务	57.159	4,004.9491	34,617.11	16,883.00	-1,173.14
开普数智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与服务	70	2,000	10,736.83	5,602.95	-460.62
北京开普瑞曦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与服务	51	1,867.7	1,918.00	1,575.91	-174.61
成都文趣星球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与服务	40	5000	1,216.34	537.10	-262.90
成都元书坊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与服务	100	400	379.96	379.96	-0.04

主要控股公司情况说明：

1、天易数聚

天易数聚是一家基于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核心技术，围绕虚拟电厂、大数据治理分析和可视化需求、能源互联网平台等方向，进行产品和平台研发，赋能能源行业的数字化转型，为能源、健康、公共安全等行业提供数据化、智能化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虚拟电厂智慧调控平台产品，结合开悟能源行业大模型，具备资源管理、交易服务、调控执行、监测告警、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功能，其中在功率预测等功能上处于行业领先水平。目前，天易数据提供的能源领域经营决策分析、数据运营管理、数字化审计、设备预测性检修等多维度数字化、智能化产品和解决方案，服务于大型能源集团、电网公司、虚拟电厂运营方、售电公司等众多能源电力行业客户，助力国家双碳战略，推动能源行业数字化转型。

2、开普数科

开普数科专注于基于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技术的应用，开普数智持续在一体化政务服务数据融合、一体化政务服务、营商环境优化与惠企服务、企业开办一网通办、涉企行政审批“一照通行”等多个具体政务服务场景中提供解决方案，助力提升政务服务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开普数科在广东省、海南省、江西省、安徽省、福建省、湖南省、四川省等客户中，围绕数字政府建设，应用数字技术，推动政府数字化、智能化运行。深度参与广东省市级“互联网+监管”、“互联网+政务服务”项目的建设，支持“粤省事”、“粤商通”、“一网通办”、“一照通行”、

“退役军人一体化”等省级平台应用建设，主导东莞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与运营，参与基层治理、一网统管及乡村振兴规划与建设。

3、开普瑞曦

开普瑞曦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以数智科技赋能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全力推进中央政法委以及“公检法司安”等各级机关的“智慧司法”建设，主要产品覆盖互联网检务服务、互联网律师阅卷、互联网视频应用、检务集约化服务、检务呼叫中心等，助力司法机关实现政府治理信息化与法治化深度融合，健全法治政府建设科技保障体系，为全面建设数字法治政府、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数字化水平、实现法治中国的目标贡献科技力量。12309 中国检察网、12309 检察服务热线、检答网 2.0、检察案例库、知识服务平台、检察院网站群、互联网律师阅卷、认罪认罚见证系统、诉讼服务监督平台、提讯辅助办案系统、检察文书筛查系统为开普瑞曦代表项目，重点参与全国各级检察院互联网服务平台建设，主要业务涉及公众网站群、检察服务热线平台、诉讼服务监督平台、互联网服务平台、智能化法律服务平台、智能化办案咨询、互联网检察视频应用等。

4、文趣星球

文趣星球以打造虚实结合可持续盈利的元宇宙场景为战略定位，秉持沉浸式+线上线下结合+产品矩阵+联合运营+流量池的运营思路，通过探索虚拟现实与文化、传媒、教育、图书和信息技术等领域的深度融合发展，运用元宇宙空间构建产品技术底座，在文娱、文旅、文化等领域开拓各类元宇宙应用场景，为个人用户提供全新的沉浸式互动与消费体验，构建虚拟与现实的融媒服务体系，增强中华文化传播力影响力，坚定文化自信。目前已形成了文趣星球已形成以趣 IP、趣里活、数字书坊为主的元宇宙产品矩阵，与三体宇宙（上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就三体“宇宙闪烁”增强现实观测站项目达成合作，获得了三体 IP 版权方的授权，通过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增强现实等技术支撑，为普通消费者带来沉浸式体验三体世界的机会。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2 月 22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2 月 23 日	详见《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13 日	详见《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张青火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周强	监事会主席	选举
梁晖	非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已达法定退休年龄，张青火辞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选举周强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补选梁晖担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相关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开普云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

<p>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p>	<p>033）、《开普云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开普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6）、《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p>
<p>2022 年 8 月 27 日至 2022 年 9 月 5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p>	<p>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开普云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2-041）。</p>
<p>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内（2022 年 2 月 26 日至 2022 年 8 月 26 日）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p>	<p>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开普云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42）。</p>
<p>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p>	<p>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p>
<p>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9 月 13 日，授予价格为 15.81 元/股，共向 45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9 月 13 日，授予价格为 15.81 元/股，共向 45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同意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意见。</p>	<p>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开普云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开普云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开普云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开普云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开普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截至授予日）》、《开普云监事会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截止授予日）》。</p>
<p>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预留授予日为 2023 年 4 月 20 日，授予价格为 15.81 元/股，共向 25 名激励对象</p>	<p>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p>

授予 25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同意预留授予相关事项的意见。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并不直接从事具体生产制造行为，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其生产经营活动不涉及环境污染情形，不涉及相关的环境污染物及处理设施。公司无噪声污染、无工艺废水；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后由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积极推进节能减排和资源的高效利用，提倡绿色低碳运营。

公司将低碳环保、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到企业日常经营管理中，倡导全体员工参与环境管理，提高员工环保意识，注重培养员工养成良好的环保习惯，尽量减少能源、原材料的消耗。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推广无纸化办公、节电、节水等环保办公活动，倡导员工尽量使用线上办公系统传输文件，减少使用打印纸张，在打印机附近张贴节约纸张标语，鼓励双面打印和二次用纸，努力实现资源及能源消耗最小化，减少碳排放。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汪敏	<p>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就公司股份锁定事宜承诺如下：</p> <p>1.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注册后，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上述三十六个月锁定期满且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任期届满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如上述三十六个月锁定期满，则每年转让的公司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但自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p> <p>4.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p>	2019年6月11日/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整)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p> <p>5.本人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满十二个月之日起四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如本项减持承诺与本承诺函的其他内容相冲突,本人承诺将按照少减持的原则进行减持。</p> <p>6.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1)公司或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p> <p>(2)本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p> <p>(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p> <p>(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p> <p>7.公司上市后,存在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8.上市公司存在下列情形之一,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的,自相关决定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或者恢复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1)上市公司因欺诈发行或者因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p> <p>(2)上市公司因涉嫌欺诈发行罪或者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p> <p>(3)其他重大违法退市情形。</p> <p>9.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且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本人减持</p>					
--	--	--	---	--	--	--	--	--

		<p>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本人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采取协议转让方式，本人减持后不再具有实际控制人身份后六个月内，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继续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本人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p> <p>10.本人在限售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上市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将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披露减持计划，在减持计划中披露上市公司是否存在重大负面事项、重大风险、本人认为应当说明的事项，以及交易所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p> <p>11.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p> <p>12.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p>13.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票减持以及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股份限售	东莞政通 北京卿晗	<p>本企业作为持股 5% 以上的机构股东及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就公司股份锁定事宜承诺如下：</p> <p>1.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注册后，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p> <p>3.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p>	2019 年 6 月 11 日/上市 之日起 三十六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p> <p>4.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公司不减持公司股份：</p> <p>（1）公司或本公司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p> <p>（2）本公司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p> <p>（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p> <p>（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p> <p>5.公司上市后，存在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公司不减持公司股份。</p> <p>6.上市公司存在下列情形之一，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的，自相关决定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或者恢复上市前，本公司不减持公司股份：</p> <p>（1）上市公司因欺诈发行或者因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p> <p>（2）上市公司因涉嫌欺诈发行罪或者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p> <p>（3）其他重大违法退市情形。</p> <p>7.本公司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且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本公司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本公司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采取协议转让方式，本公司减持后不再具有实际控制人身份后六个月内，本公司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继续减持的，在任意</p>					
--	--	--	---	--	--	--	--	--

		<p>连续九十日内，本公司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p> <p>8.本公司在限售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上市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将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披露减持计划，在减持计划中披露上市公司是否存在重大负面事项、重大风险、本公司认为应当说明的事项，以及交易所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p> <p>9.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公司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p> <p>10.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票减持以及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其他	汪敏	<p>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p> <p>1.减持股份的条件:本人将按照开普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开普云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人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p> <p>2.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限售期满后，每年减持的股份合计不超过本人上一年末合计持有开普云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但前述减持数量均不得影响本人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且不影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的减持要求。本人减持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3.减持股份的价格及期限:本人在开普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开普云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开普云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p> <p>4.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开普云股份的，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超额）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开普云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p>	2019年6月11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前述收入支付给开普云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开普云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开普云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其他	东莞政通 北京卿晗	<p>本企业作为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就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p> <p>1.减持股份的条件:本公司将按照开普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开普云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公司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p> <p>2.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限售期满后，本公司每年减持的前述股份合计不超过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数的百分之五十。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开普云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3.减持股份的价格及期限:本公司在开普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开普云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开普云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p> <p>4.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开普云股份的，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超额）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开普云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开普云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开普云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开普云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9 年 6 月 11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严妍	<p>本人作为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就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p> <p>1.减持股份的条件:本人将按照开普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开普云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人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p> <p>2.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限售期满后，本人每年减持的前述股份合计不超过本人上一年末合计持有开普云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开普云股份应符合相关</p>	2019 年 6 月 11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3.减持股份的价格及期限:本人在开普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开普云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开普云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p> <p>4.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开普云股份的，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超额）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开普云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开普云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开普云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开普云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其他	肖国泉 李绍书	<p>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p> <p>1.减持股份的条件:本人将按照开普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开普云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人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p> <p>2.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本人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人所作出的承诺进行减持，限售期满后，且在本人担任开普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开普云的股份不超过本人上一年末合计持有开普云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前述减持数量均不得影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开普云董事的减持要求。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开普云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3.减持股份的价格及期限:本人在开普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开普云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开普云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p> <p>4.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开普云股份的，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超额）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开普云</p>	2019年 6月11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开普云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开普云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开普云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其他	公司		<p>本公司关于股票上市后股票价格稳定措施的承诺如下: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票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日除外)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指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相关的计算对比方法按照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的情形,公司将根据本承诺,依次通过回购公司股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启动股价稳定方案。</p> <p>(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p> <p>1.启动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在回购股票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或触发实际控制人的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公司将启动稳定股价预案,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p> <p>2.停止条件如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已启动但尚未实施且仍在实施期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则本次稳定股价方案停止实施。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完毕或停止实施后,如再触发上述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p> <p>(二)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p> <p>1.稳定措施的具体方式股价稳定措施包括:公司回购股票,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选用前述方式时应考虑下列因素:不能导致公司股票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方式的选择顺序如下:</p> <p>(1)第一顺序为公司回购股票。</p> <p>(2)第二顺序为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p> <p>在满足下列情形之一时启动实际控制人稳定股价预案:</p> <p>(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且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不会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实际控制人的要约收购义务;</p>	2019 年 6 月 11 日/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2) 公司虽已实施股票回购预案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的要求。</p> <p>(3) 第三顺序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满足下列情形时启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预案：在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预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的要求，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实际控制人的要约收购义务。</p> <p>2.公司回购股票的资金来源公司回购股票的资金来源可以是自有资金，也可以是发行优先股、债券等方式募集所得资金，回购股票的价格不超过每股净资产，回购股票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但如果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前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将终止实施该方案。3.多次采取稳定措施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后又继续触发，公司将继续按照本承诺函的规定采取稳定股价的措施，但应遵循以下原则：</p> <p>(1) 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p> <p>(2) 单一会计年度内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果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p>(三) 采取股价稳定措施的程序公司在符合《证券法》《公司法》《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实际控制人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在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成就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决定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权由董事会决定的除外，以下同）。公司回购股票的具体实施方案将在公司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作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并办理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p>					
--	--	--	---	--	--	--	--	--

			<p>管理部门和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及办理有关审批或备案手续。</p> <p>(四) 法律责任若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原因, 公司未遵守上述承诺的,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同时按照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若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将要求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p>					
其他	汪敏	<p>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就稳定股价承诺如下:</p> <p>1. 在公司因稳定股价目的审议股票回购方案时, 本人承诺将以所控制的全部表决票数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p> <p>2. 本人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在满足下列情形之一时本人将启动稳定股价预案:</p> <p>(1) 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 且本人增持公司股票不会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本人的要约收购义务;</p> <p>(2) 公司虽已实施股票回购预案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的要求。</p> <p>3. 本人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程序本人承诺将在有关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后的 15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董事会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并通过公司发布增持公告。且本人将在增持公告发布的次日起开始增持公司股票, 并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p> <p>4. 增持股票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p> <p>5.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触发上述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后又继续触发, 本人将继续按照本承诺函的要求采取稳定股价措施, 但应遵循以下原则:</p> <p>(1) 单次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税后)的 30% 与上一会计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金额(税后)的 20% 之中的高者;</p>	2019 年 6 月 11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2) 同一会计年度内累计增持股票的金额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税后)的 60%与上一会计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金额(税后)的 40%之中的高者。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果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p>6.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上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从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其他	汪敏 肖国泉 李绍书 严妍 马文婧 王金府	<p>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特承诺如下:</p> <p>1.本人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在满足下列情形时本人将启动稳定股价预案:在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预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的要求,并且本人增持公司股票不会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实际控制人的要约收购义务。</p> <p>2.本人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程序,本人承诺将在有关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后的 15 个交易日内将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通知公司董事会,并通过公司发布增持公告。且本人将在增持公告发布的次日起开始增持公司股票,并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p> <p>3.增持股票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p> <p>4.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触发上述需要本人采取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后又继续触发,本人将继续按照本承诺函的规定采取稳定股价的措施,但应遵循以下原则:</p> <p>(1)单次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税后)的 30%;</p> <p>(2)单一会计年度内累计增持股票的金额不超过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税后)的 6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果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2019 年 6 月 11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5.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上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从公司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6.若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p>					
其他	公司	<p>本公司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如下:</p> <p>1.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19 年 6 月 11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汪敏	<p>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如下:</p> <p>1.本人保证开普云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如开普云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开普云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19 年 6 月 11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汪敏 严妍 马文婧 王金府 肖国泉 李绍书 刘轩山 王静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欺诈发行上市有关事项的承诺如下:</p> <p>1.本人保证开普云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如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开普云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开普云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开普云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2019 年 6 月 11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汪敏 严妍 马文婧 王金府 肖国泉 李绍书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承诺如下：为降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并使公司承诺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9 年 6 月 11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汪敏	<p>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承诺如下：为降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并使公司承诺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实际控制人汪敏承诺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在持续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本承诺函出具日后，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9 年 6 月 11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p>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的利润分配安排，承诺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分配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 	2019 年 6 月 11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如有）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p> <p>2.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方式分配利润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现金分红方式优先于股票股利的分配方式。</p> <p>（1）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该年度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当年度无其他特殊事项发生。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或其他特殊事项指以下情形之一：</p> <p>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且超过 5,000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p> <p>②审计机构对公司当年度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p> <p>③分红年度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或者经营净现金流量为负数；④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认的其他特殊情况。</p> <p>（2）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p> <p>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p>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p> <p>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p> <p>（3）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p>					
--	--	---	--	--	--	--	--

		<p>(4)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原则上进行年度分红，在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p> <p>3.利润分配政策方案的决策程序</p> <p>(1) 董事会应就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做出预案，该预案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发表独立意见。对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还应在相关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p> <p>(2)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和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且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p> <p>(3) 股东大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并且相关股东大会会议应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与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或修改提供便利。</p> <p>(4) 公司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p> <p>(5)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确有必要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应经详细论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并应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p> <p>4.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p>					
--	--	---	--	--	--	--	--

			<p>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企业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本次发行融资、银行信贷等情况，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从而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分红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 2019 年-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为：原则上公司每年实施一次利润分配，且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按照《公司章程》及分红规划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和修改应当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之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p>					
解决同业竞争	汪敏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避免同业竞争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p> <p>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开普云及其子公司以外的企业或经济组织未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以直接或间接投资入股、协议安排的形式）从事与开普云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未在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向与开普云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形式的支持或帮助，本人未投资或任职于与开普云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p> <p>2.在本人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开普云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开普云及其子公司以外的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以直接或间接投资入股、协议安排的形式）从事与开普云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也不会向与开普云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p>	2019 年 6 月 11 日/作为开普云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织在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提供任何形式的支持或帮助，本人不会投资或任职于与开普云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p> <p>3.若开普云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开普云享有优先权，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p> <p>4.若本人违反承诺而使开普云遭受或产生任何损失，本人同意赔偿开普云因本人违反承诺造成的损失。本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作为开普云的实际控制人。</p>					
解决同业竞争	汪敏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避免或减少将来可能与开普云及其控制的企业产生的关联交易，出具《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p> <p>1.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开普云及其控制的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p> <p>2.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开普云及其控制的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p> <p>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低于或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开普云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交易，亦不利用关联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开普云利益的行为。</p> <p>4.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并规范与开普云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本人均会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开普云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5.开普云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后且本人依照所适用的上市规则被认定为开普云的实际控制人，本人将不会变更、解除本承诺。</p> <p>6.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开普云、开普云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p>	2019年6月11日/作为开普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汪敏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避免资金占用出具《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p> <p>1.自开普云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日起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开普云的资金、资产</p>	2019年6月11日/作为开普云控股股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和资源的情形，也不存在违规要求开普云为本人的借款或其他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p> <p>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开普云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开普云的资金、资产和资源，也不会违规要求开普云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借款或其他债务提供担保。</p> <p>3.本人将按开普云《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要求开普云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任何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在审议涉及他人违规占用开普云资金、资产和资源的任何董事会、股东大会上投反对票，依法维护开普云利益。自开普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采取任何必要的措施保证不再占用开普云的资金或其他资产，维护开普云的独立性，不损害开普云及开普云其他股东利益。</p> <p>4.本人如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开普云、开普云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上述承诺为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并在本人继续为开普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p>	东、实际控制人期间				
其他	公司	<p>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事宜，承诺如下：</p> <p>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按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与违规事实被确认之日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股票均价=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总成交量）孰高者确定。</p>	2019 年 6 月 11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1) 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回购股份及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p> <p>(2) 投资者损失将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4.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依法进行赔偿。</p> <p>5.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其他	汪敏	<p>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事宜，承诺如下：</p> <p>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在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启动股份购回措施，购回价格按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与违规事实被确认之日前</p>	2019 年 6 月 11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股票均价=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总成交量）孰高者确定。</p> <p>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1）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配合公司公告认定事项、相应的回购股份及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p> <p>（2）投资者损失将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4.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并以本人在违规事实认定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其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5.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其他	汪敏 严妍 马文婧 王金府 肖国泉 李绍书 刘轩山 王静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事宜，承诺如下：</p> <p>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1）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p>	2019 年 6 月 11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配合公司公告认定事项、相应的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p> <p>(2) 投资者损失将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3.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4.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	--	--	--	--	--	--	--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披露业绩快报，预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母净利润 6686.59 万元，同比增长 9.88%。2023 年 4 月 22 日，公司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及业绩快报更正公告，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母净利润 9802.99 万元，同比增长 61.09%。

以上信息披露事项，公司因未披露 2022 年业绩预告，2022 年度业绩快报信息披露不准确，业绩快报更正公告披露不及时，2023 年 6 月 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关于对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科创公监函〔2023〕0029 号），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3 年 7 月 2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开具《关于对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汪敏、严妍、王金府、马文婧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3〕89 号）。

收到上述处理决定后，公司高度重视，公司将进一步夯实财务会计基础，加强专项检查力度和频率，查缺补漏，提升会计信息质量；加强与审计机构及相关方的有效沟通，在工作中及时就重要会计事项做出预判、安排和部署，及时发现可能对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造成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事项，严格按照相关规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提高业绩预告、业绩快报的准确度。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的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	------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3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总额不超过 500 万元，其中接受关联方提供服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500 万元。	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开普云	公司本部	开普数科	控股子公司	1,936,125.00	2022-12-21	2022-12-30	2023-2-2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是			
开普云	公司本部	开普数科	控股子公司	6,557,886.00	2022-12-21	2022-12-30	2023-3-3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是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3月23日	994,581,913.60	897,303,659.27	461,326,690.12	461,326,690.12	263,649,373.48	57.15%	20,989,591.40	4.55%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报告期内是否实现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大数据服务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3,681,049.26	203,681,049.26	66,428,053.34	32.61%	注 1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互联网内容服务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83,876,240.86	183,876,240.86	159,879,795.7	86.95%	注 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注 2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73,769,400.00	73,769,400.00	37,341,524.41	50.62%	注 1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超募资金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不适用	435,976,969.15	444,35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注 1：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结构及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同意公司调整募投项目“大数据服务平台升级建设项目”内部结构，同意将募投项目“大数据服务平台升级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5 年 3 月。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结构及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注 2：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募投项目“互联网内容服务平台升级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受托银行	产品类型	初始存放金额 (万元)	截止日余额 (万元)	认购日	到期日	是否 赎回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	0.00	2022/11/4	2023/2/3	是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	0.00	2022/12/1	2023/1/4	是
建设银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	0.00	2022/12/9	2023/3/31	是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	0.00	2023//1/20	2023/2/21	是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	0.00	2023/1/30	2023/2/28	是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	0.00	2023/2/8	2023/5/13	是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	0.00	2023/3/2	2023/3/30	是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	0.00	2023/4/4	2023/4/28	是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	0.00	2023/5/5	2023/5/31	是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2023/5/31	2023/9/5	否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	0.00	2023/6/5	2023/6/29	是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800.00	0.00	2023/6/6	2023/6/30	是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023/6/13	2023/7/21	否
合计		33,800.00	4,000.00	—	—	—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11,678.19 万（含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结构及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同意公司调整募投项目“大数据服务平台升级建设项目”内部结构，同意将募投项目“大数据服务平台升级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2025年3月。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结构及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互联网内容服务平台升级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公司2023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560,800	55.95				-37,560,800	-37,560,800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7,560,800	55.95				-37,560,800	-37,560,800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9,008,000	28.31				-19,008,000	-19,008,000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18,552,800	27.64				-18,552,800	-18,552,800	-	-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9,572,640	44.05			37,560,800	37,560,800	67,133,44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29,572,640	44.05			37,560,800	37,560,800	67,133,44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7,133,440	100.00			0	0	67,133,44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3月27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剩余限售股上市流通，本次上市流通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敏及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东莞政通、北京卿晗，对应限售股数量37,560,800股，限售期为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详见公司2023年3月1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汪敏	18,552,800	18,552,80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03-27
东莞政通	12,672,000	12,672,00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03-27
北京卿晗	6,336,000	6,336,00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03-27
合计	37,560,800	37,560,800		0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28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性质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份 状态	
汪敏		18,552,800	27.64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东莞市政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12,672,000	18.88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卿晗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336,000	9.44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刘轩山	-671,334	2,107,866	3.14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2,832	759,677	1.13	0	0	无	0	国有法人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684,404	1.02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栋		682,436	1.02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陆威		459,167	0.68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核心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1,032	0.58	0	0	无	0	其他
刘德宏		384,272	0.57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汪敏	18,552,800	人民币普通股	18,552,800					
东莞市政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12,6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72,000					
北京卿晗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3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36,000					
刘轩山	2,107,866	人民币普通股	2,107,866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59,677	人民币普通股	759,677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684,404	人民币普通股	684,404					
王栋	682,436	人民币普通股	682,436					
陆威	459,167	人民币普通股	459,16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核心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1,032	人民币普通股	391,032					
刘德宏	384,272	人民币普通股	384,27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截至 2022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已完成回购，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684,4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2%。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1. 东莞政通和北京卿晗均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其实际控制人均为汪敏； 2. 刘轩山担任东莞政通监事； 3. 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张青火	监事（离任）	0	3,200	3,200	二级市场买入
刘轩山	核心技术人员	2,779,200	2,107,866	-671,334	个人原因减持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期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可归属数量	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肖国泉	副总经理	0	5.4	0	0	5.4
张喜芳	董事	0	2	0	0	2
王懿	董事	0	2	0	0	2
孙松涛	董事	0	2	0	0	2

王静	核心技术人员	0	2	0	0	2
合计	/	0	13.4	0	0	13.4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01,125,658.27	514,173,729.9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78,223,337.24	315,725,563.3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484,124.20
应收账款	七、5	283,602,898.88	410,233,038.05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7,170.00	11,532,771.27
预付款项	七、7	1,776,485.09	1,523,160.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1,423,370.65	9,332,988.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211,387,341.40	101,075,027.06
合同资产	七、10	56,679,522.47	46,000,682.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0,074,520.55	20,089,863.01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378,235.52	871,570.15
流动资产合计		1,257,678,540.07	1,432,042,518.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38,319,234.59	37,573,022.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31,250,000.00	31,2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26,613,029.54	26,929,845.69
固定资产	七、21	108,552,737.79	108,410,733.4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605,807.33	2,799,557.18
无形资产	七、26	13,241,932.48	14,562,790.29
开发支出	七、27	11,650,485.60	2,912,621.40
商誉	七、28	175,104,593.98	175,208,864.01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534,944.74	677,390.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22,362,518.03	12,931,527.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50,589,792.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9,825,076.97	413,256,351.94
资产总计		1,737,503,617.04	1,845,298,870.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2,016,168.59	8,007,389.9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119,571,224.96	175,438,867.8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71,218,549.37	64,231,345.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9,733,927.17	20,417,133.38
应交税费	七、40	1,555,070.22	6,208,203.28
其他应付款	七、41	14,114,821.96	24,995,224.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1,479,889.61	12,396,543.3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6,413,242.76	18,507,998.48
流动负债合计		266,102,894.64	330,202,706.2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15,131,250.00	120,166,833.3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60,143.70	555,708.74
长期应付款	七、48	6,1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4,121,942.82	7,114,566.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5,513,336.52	127,837,108.56
负债合计		391,616,231.16	458,039,814.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67,133,440.00	67,133,4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931,465,173.11	924,058,492.86
减：库存股	七、56	20,009,961.38	20,009,961.3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2,172,125.46	32,172,125.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36,060,857.72	276,195,730.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46,821,634.91	1,279,549,827.30
少数股东权益		99,065,750.97	107,709,228.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45,887,385.88	1,387,259,055.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37,503,617.04	1,845,298,870.49

公司负责人：汪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金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子扬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7,983,508.66	468,301,797.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9,180,827.65	266,108,325.2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60,429,462.21	73,437,148.4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89,319.73	346,997.01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70,726,722.13	55,220,624.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1,279,591.37	18,581,768.84
合同资产		28,895,918.33	21,572,145.5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74,520.55	20,089,863.01
其他流动资产		2,245,297.25	142,653.35
流动资产合计		801,205,167.88	923,801,323.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41,929,926.12	329,223,275.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090,000.00	23,09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6,613,029.54	26,929,845.69
固定资产		104,645,657.52	106,239,106.8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86,973.57	1,010,382.01
无形资产		2,091,567.33	2,564,767.59
开发支出		11,650,485.60	2,912,621.4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4,708.07	612,588.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07,149.23	3,751,129.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109,232.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3,958,729.87	496,333,717.29
资产总计		1,365,163,897.75	1,420,135,040.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4,766,898.49	57,400,896.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1,535,130.91	31,857,029.87
应付职工薪酬		4,523,281.37	5,541,944.32
应交税费		818,332.05	1,289,959.62
其他应付款		2,346,705.26	2,066,785.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451,129.63	11,019,366.23
其他流动负债			1,403,940.64

流动负债合计		84,441,477.71	110,579,922.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5,131,250.00	120,166,833.3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0,143.70	140,388.9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33,548.84	5,368,228.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624,942.54	125,675,450.50
负债合计		202,066,420.25	236,255,373.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7,133,440.00	67,133,4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30,379,270.94	923,303,625.69
减：库存股		20,009,961.38	20,009,961.3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172,125.46	32,172,125.46
未分配利润		153,422,602.48	181,280,437.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63,097,477.50	1,183,879,667.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65,163,897.75	1,420,135,040.92

公司负责人：汪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金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子扬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7,862,905.78	119,145,818.3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97,862,905.78	119,145,818.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0,215,186.80	136,098,393.4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3,230,548.95	61,578,730.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79,832.15	420,657.13
销售费用	七、63	23,697,292.83	22,510,698.35
管理费用	七、64	35,129,890.74	22,678,767.21
研发费用	七、65	40,883,813.68	34,925,160.48
财务费用	七、66	-3,206,191.55	-6,015,619.86
其中：利息费用		3,154,175.10	3,697,372.96
利息收入		6,549,760.32	10,277,625.32
加：其他收益	七、67	4,686,452.90	602,529.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952,167.11	3,686,350.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3,787.52	-201,190.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670,511.63	200,188.5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5,586,174.44	455,291.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032,912.92	-1,339,951.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489,887.86	-13,348,166.8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63	4.7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04,914.81	61.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794,800.04	-13,348,224.0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0,890,872.89	-3,468,939.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03,927.15	-9,879,284.8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03,927.15	-9,879,284.8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97,949.69	-4,827,528.8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205,977.46	-5,051,755.9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903,927.15	-9,879,284.8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97,949.69	-4,827,528.8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205,977.46	-5,051,755.9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汪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金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子扬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	----	-----------	-----------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56,552,046.22	69,476,720.44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31,715,167.07	35,866,157.77
税金及附加		141,225.60	178,142.77
销售费用		7,243,021.62	8,038,523.72
管理费用		13,512,808.53	11,075,932.16
研发费用		12,871,831.53	20,720,746.98
财务费用		-4,727,533.40	-6,026,259.79
其中：利息费用		2,525,596.79	3,461,151.14
利息收入		7,269,587.10	10,028,111.59
加：其他收益		3,116,719.41	341,387.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786,690.65	3,381,817.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247.10	68,492.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8,490.24	141,054.5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09,107.78	-1,151,262.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17,113.11	-903,334.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1,204.68	1,433,138.73
加：营业外收入			1.61
减：营业外支出		302,545.93	1.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1,341.25	1,433,138.46
减：所得税费用		-1,700,428.84	-1,246,644.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9,087.59	2,679,783.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9,087.59	2,679,783.1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79,087.59	2,679,783.1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4

公司负责人：汪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金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子扬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0,672,733.72	134,899,638.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0,131.97	142,612.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5,566,621.38	12,325,544.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189,487.07	147,367,795.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2,675,849.83	99,210,440.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111,338.47	96,817,490.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80,457.57	4,806,588.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38,592,746.59	30,764,972.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760,392.46	231,599,492.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70,905.39	-84,231,697.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13,399,799.44	529,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03,719.18	4,917,558.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23,481,283.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9,784,801.95	534,017,558.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89,723.02	2,962,031.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424,000.00	392,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413,723.02	395,062,031.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71,078.93	138,955,526.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62,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562,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000,000.00	141,040,782.0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5）		4,36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62,500.00	145,408,782.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151,676.93	21,115,973.4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1,223,822.50	3,523,004.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375,499.43	33,638,978.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12,999.43	111,769,803.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12,825.89	166,493,633.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1,718,062.94	502,069,253.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7,705,237.05	668,562,887.49

公司负责人：汪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金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子扬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079,095.48	49,550,233.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936.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31,192.73	113,257,038.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110,288.21	162,922,207.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895,704.80	50,093,132.3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947,662.90	44,453,230.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9,796.24	2,101,409.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30,249.00	110,899,557.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563,412.94	207,547,329.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53,124.73	-44,625,122.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4,389,799.44	329,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33,458.14	4,322,738.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81,533.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304,790.91	334,222,738.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62,874.10	2,325,720.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7,820,000.00	185,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16,00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1,882,874.10	203,729,720.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21,916.81	130,493,017.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5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5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978,061.84	21,010,326.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511.22	1,213,253.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286,573.06	27,223,580.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86,573.06	113,336,419.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317,780.98	199,204,315.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余额		468,050,989.64	421,565,545.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 额		437,733,208.66	620,769,861.35

公司负责人：汪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金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子扬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133,440.00				924,058,492.86	20,009,961.38			32,172,125.46		276,195,730.36		1,279,549,827.30	107,709,228.43	1,387,259,055.7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133,440.00				924,058,492.86	20,009,961.38			32,172,125.46		276,195,730.36		1,279,549,827.30	107,709,228.43	1,387,259,055.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406,680.25						-40,134,872.64		-32,728,192.39	-8,643,477.46	-41,371,669.8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697,949.69		-10,697,949.69	-9,205,977.46	-19,903,927.1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406,680.25								7,406,680.25	562,500.00	7,969,180.2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62,500.00	562,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406,680.25									7,406,680.25	7,406,680.2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436,922.95	-29,436,922.9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7,133,440.00			931,465,173.11	20,009,961.38			32,172,125.46		236,060,857.72		1,246,821,634.91	99,065,750.97	1,345,887,385.88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133,440.00			921,087,392.86				26,656,578.91		201,941,631.40		1,216,819,043.17		1,300,852,611.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133,440.00			921,087,392.86				26,656,578.91		201,941,631.40		1,216,819,043.17		1,300,852,611.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087,824.51		-23,087,824.51		-28,139,580.4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827,528.83		-4,827,528.83		-9,879,284.8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260,295.68		-18,260,295.68			-18,260,295.6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260,295.68		-18,260,295.68			-18,260,295.6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133,440.00				921,087,392.86				26,656,578.91		178,853,806.89		1,193,731,218.66	1,272,713,030.67

公司负责人：汪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金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子扬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133,440.00				923,303,625.69	20,009,961.38			32,172,125.46	181,280,437.84	1,183,879,667.6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133,440.00				923,303,625.69	20,009,961.38			32,172,125.46	181,280,437.84	1,183,879,667.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075,645.25					-27,857,835.36	-20,782,190.1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79,087.59	1,579,087.5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75,645.25						7,075,645.2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075,645.25						7,075,645.2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436,922.95	-29,436,922.9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29,436,922.95	-29,436,922.9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133,440.00				930,379,270.94	20,009,961.38			32,172,125.46	153,422,602.48	1,163,097,477.50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133,440.00				920,332,525.69				26,656,578.91	149,900,814.61	1,164,023,359.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133,440.00				920,332,525.69				26,656,578.91	149,900,814.61	1,164,023,359.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580,512.54	-15,580,512.5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79,783.14	2,679,783.1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260,295.68	-18,260,295.6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18,260,295.68	-18,260,295.6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133,440.00				920,332,525.69				26,656,578.91	134,320,302.07	1,148,442,846.67

公司负责人：汪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金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子扬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东莞市互联信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普互联），由东莞市石龙镇工业总公司和首都信息发展有限公司设立，于 2000 年 4 月 17 日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东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900725969484E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67,133,440.00 元，股份总数 67,133,44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股票已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向全国各级党政机关、大中型企业、媒体单位等提供所需的一系列软件产品及相关二次开发、安装、调试等技术服务，提供云监测、内容安全、云搜索等一系列大数据 SaaS 服务以及提供运维保障服务；电力行业大数据产品开发及运维服务等。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北京开普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开普云）、成都开普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开普云）及北京天易数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易数聚）等六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本节九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确定组合的依据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款项性质	

(3) 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同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

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合并财务报表

1)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

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	2.38%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软件及其他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专利权	5
非专利技术	10
软件及其他	5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软件产品以及相关二次开发等技术服务、电力大数据产品开发

公司为客户提供所需的一系列软件产品以及相关二次开发、安装、调试与电力大数据产品开发等技术服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以包含定制化开发方式交付的，公司按照合同约定为客户完成技术开发服务，并经客户验收通过后确认收入；以产品化软件交付的，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向购买方移交了所提供的软件产品，并取得购买方的签收单据后确认收入。以合同约定按服务次数提供技术服务的，按次确认收入。

(2)大数据 SaaS 服务

公司为客户提供云监测、内容安全、云搜索等一系列大数据 SaaS 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按照约定的服务期限完成履约义务并分期确认收入。

(3)运维保障服务

公司为客户提供运维保障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按照相关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完成履约义务并分期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

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合并资产负债表：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406,472.73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406,472.73 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51,557.30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51,557.30 元。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调整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的原因说明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决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解释，并根据准则解释要求，对因适用该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 2023 年年初财务报表项目进行了调整。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4,173,729.98	514,173,729.9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5,725,563.36	315,725,563.3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84,124.20	1,484,124.20	
应收账款	410,233,038.05	410,233,038.05	
应收款项融资	11,532,771.27	11,532,771.27	
预付款项	1,523,160.91	1,523,160.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332,988.06	9,332,988.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1,075,027.06	101,075,027.06	
合同资产	46,000,682.50	46,000,682.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089,863.01	20,089,863.01	
其他流动资产	871,570.15	871,570.15	
流动资产合计	1,432,042,518.55	1,432,042,518.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7,573,022.11	37,573,022.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250,000.00	31,2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6,929,845.69	26,929,845.69	
固定资产	108,410,733.45	108,410,733.4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99,557.18	2,799,557.18	
无形资产	14,562,790.29	14,562,790.29	
开发支出	2,912,621.40	2,912,621.40	
商誉	175,208,864.01	175,208,864.01	
长期待摊费用	677,390.54	677,390.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31,527.27	13,338,000.00	406,472.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3,256,351.94	413,662,824.67	406,472.73
资产总计	1,845,298,870.49	1,845,705,343.22	406,472.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7,389.96	8,007,389.9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5,438,867.88	175,438,867.8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4,231,345.54	64,231,345.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417,133.38	20,417,133.38	
应交税费	6,208,203.28	6,208,203.28	
其他应付款	24,995,224.36	24,995,224.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396,543.32	12,396,543.32	
其他流动负债	18,507,998.48	18,507,998.48	
流动负债合计	330,202,706.20	330,202,706.2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0,166,833.33	120,166,833.3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55,708.74	555,708.7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14,566.49	7,521,039.22	406,472.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837,108.56	128,243,581.29	406,472.73
负债合计	458,039,814.76	458,446,287.49	406,472.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7,133,440.00	67,133,4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24,058,492.86	924,058,492.86	
减：库存股	20,009,961.38	20,009,961.3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172,125.46	32,172,125.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6,195,730.36	276,195,730.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79,549,827.30	1,279,549,827.30	
少数股东权益	107,709,228.43	107,709,228.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87,259,055.73	1,387,259,055.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45,298,870.49	1,845,705,343.22	406,472.73
-------------------	------------------	------------------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8,301,797.66	468,301,797.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6,108,325.20	266,108,325.2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3,437,148.40	73,437,148.4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46,997.01	346,997.01	
其他应收款	55,220,624.58	55,220,624.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8,581,768.84	18,581,768.84	
合同资产	21,572,145.58	21,572,145.5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089,863.01	20,089,863.01	
其他流动资产	142,653.35	142,653.35	
流动资产合计	923,801,323.63	923,801,323.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9,223,275.54	329,223,275.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090,000.00	23,09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6,929,845.69	26,929,845.69	
固定资产	106,239,106.83	106,239,106.8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10,382.01	1,010,382.01	
无形资产	2,564,767.59	2,564,767.59	
开发支出	2,912,621.40	2,912,621.4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12,588.99	612,588.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51,129.24	3,902,686.54	151,557.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6,333,717.29	496,485,274.59	151,557.30
资产总计	1,420,135,040.92	1,420,286,598.22	151,557.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7,400,896.76	57,400,896.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1,857,029.87	31,857,029.87	
应付职工薪酬	5,541,944.32	5,541,944.32	
应交税费	1,289,959.62	1,289,959.62	
其他应付款	2,066,785.37	2,066,785.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19,366.23	11,019,366.23	
其他流动负债	1,403,940.64	1,403,940.64	
流动负债合计	110,579,922.81	110,579,922.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0,166,833.33	120,166,833.3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0,388.94	140,388.9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68,228.23	5,519,785.53	151,557.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5,675,450.50	125,827,007.80	151,557.30
负债合计	236,255,373.31	236,406,930.61	151,557.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7,133,440.00	67,133,4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23,303,625.69	923,303,625.69	
减：库存股	20,009,961.38	20,009,961.3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172,125.46	32,172,125.46	
未分配利润	181,280,437.84	181,280,437.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3,879,667.61	1,183,879,667.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20,135,040.92	1,420,286,598.22	151,557.30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0%、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开普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
北京开普瑞曦科技有限公司	15
北京天易数聚科技有限公司	15
成都开普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2016年5月1日起，本公司技术转让、技术开发项目享受免征增值税的政策。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及北京开普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自行开发研制的软件产品销售收入按照13%缴纳增值税后，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部分享受即征即退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号）的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额。公司2023年可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额。

2. 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文件《关于广东省 2020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1〕22 号），本公司属于《广东省 2020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之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044003792，有效期三年，2020-2022 年所得税税率为 15%。本报告公告前正申请高新技术资格复审。

北京开普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通过高新技术资格复审，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11001811），有效期三年，2020-2022 年度所得税税率为 15%。本报告公告前正申请高新技术资格复审。

北京开普瑞曦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11006839），有效期三年，2020-2022 年度所得税税率为 15%。本报告公告前正申请高新技术资格复审。

北京天易数聚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11003691），有效期三年，2021-2023 年度所得税税率为 1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2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集成电路设计和软件产业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68 号），对依法成立且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开普数智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为减半征收的第一年，北京天易数聚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为减半征收的第三年。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2,030.74	110,748.74
银行存款	497,673,206.31	511,607,314.20
其他货币资金	3,420,421.22	2,455,667.04
合计	501,125,658.27	514,173,729.9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保函保证金，均使用受限。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8,223,337.24	315,725,563.36
其中：		
理财产品	166,657,929.04	280,678,871.83
业绩补偿款	11,565,408.20	35,046,691.53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78,223,337.24	315,725,563.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1,484,124.20
合计		1,484,124.2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62,236.00	100.00	78,111.80	5.00	1,484,124.20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1,562,236.00	100.00	78,111.80	5.00	1,484,124.20
合计		/		/		1,562,236.00	/	78,111.80	/	1,484,124.2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0	0	-
合计	0	0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111.80	-78,111.80			0
合计	78,111.80	-78,111.80			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176,321,756.08
1 至 2 年	115,368,424.34
2 至 3 年	13,517,101.30
3 至 4 年	4,992,698.08
4 至 5 年	1,534,904.86
5 年以上	1,350,045.96
合计	313,084,930.6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3,084,930.62	100	29,482,031.74	9.42	283,602,898.88	445,060,690.15	100.00	34,827,652.10	7.83	410,233,038.05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3,084,930.62	100	29,482,031.74	9.42	283,602,898.88	445,060,690.15	100.00	34,827,652.10	7.83	410,233,038.05
合计	313,084,930.62	100	29,482,031.74	9.42	283,602,898.88	445,060,690.15	100.00	34,827,652.10	7.83	410,233,038.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6,321,756.08	8,815,740.00	5.00
1-2 年	115,368,424.34	11,536,842.45	10.00
2-3 年	13,517,101.30	4,055,130.39	30.00
3-4 年	4,992,698.08	2,496,349.05	50.00
4-5 年	1,534,904.86	1,227,923.89	80.00
5 年以上	1,350,045.96	1,350,045.96	100.00
合计	313,084,930.62	29,482,031.74	9.4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0 金融工具(5)金融工具减值”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827,652.10	-5,345,620.36				29,482,031.74
合计	34,827,652.10	-5,345,620.36				29,482,031.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2,405,025.59	19.93	5,290,669.54
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3,921,828.16	14.03	5,142,467.61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35,381,138.98	11.30	2,833,593.43
华海智汇技术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21,072,183.26	6.73	1,468,271.65
国网信通亿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623,632.12	6.59	1,011,750.76
合计	183,403,808.11	58.58	15,746,752.9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309,616.27
应收账款	7,170.00	1,223,155.00
合计	7,170.00	11,532,771.2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55,287.36	98.81	1,327,224.63	87.14
1 至 2 年			174,172.51	11.43
2 至 3 年	21,197.73	1.19	21,763.77	1.43
3 年以上				
合计	1,776,485.09	100.00	1,523,160.9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易通亿商务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505,959.66	28.48
华为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368,058.26	20.72
扬州易才人力资源顾问有限公司	146,420.47	8.24

东莞智汇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128,702.30	7.24
中科合创（广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6,231.43	7.11
合计	1,275,372.12	71.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423,370.65	9,332,988.06
合计	11,423,370.65	9,332,988.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7,162,155.71
1 至 2 年	2,191,306.12
2 至 3 年	2,284,409.32
3 至 4 年	1,815,991.40
4 至 5 年	700,325.00
5 年以上	733,753.00
合计	14,887,940.5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9,881,025.77	11,074,670.90
应收暂付款	2,540,462.35	1,299,594.55
备用金	2,466,452.43	585,734.79
合计	14,887,940.55	12,960,000.2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33,557.38	246,322.26	3,147,132.54	3,627,012.18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4,426.76	14,426.76		
--转入第三阶段		-259,801.06	259,801.06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2,917.18	218,182.66	-519,602.12	-118,502.2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402,047.80	219,130.62	2,887,331.48	3,508,509.9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27,012.18	-118,502.28				3,508,509.90
合计	3,627,012.18	-118,502.28				3,508,509.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省人民政府网站	押金保证金	1,451,200.00	3-4 年	9.75	725,600.00
北京集成电路设计园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保证金	1,328,930.00	2-3 年	8.93	398,679.00
浙江阿里商旅旅行社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445,089.20	1 年以内	2.99	22,254.46
北京世纪星空影业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64,668.84	1 年以内	2.45	20,000.00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检察院	押金保证金	299,637.00	1-2 年	2.01	29,963.70
合计	/	3,889,525.04	/	26.13	1,196,497.16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9,304,681.11		9,304,681.11	2,013,562.30		2,013,562.3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202,842,525.16	759,864.87	202,082,660.29	99,496,612.20	435,147.44	99,061,464.76
合计	212,147,206.27	759,864.87	211,387,341.40	101,510,174.50	435,147.44	101,075,027.0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435,147.44	367,003.65		42,286.22		759,864.87
合计	435,147.44	367,003.65		42,286.22		759,864.8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项目进 度款	61,986,749.31	5,307,226.84	56,679,522.47	49,746,270.10	3,745,587.60	46,000,682.50
合计	61,986,749.31	5,307,226.84	56,679,522.47	49,746,270.10	3,745,587.60	46,000,682.5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561,639.24			
合计	1,561,639.24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0,074,520.55	20,089,863.01
合计	10,074,520.55	20,089,863.01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增值税	1,155,843.92	712,341.83
银行理财产品及存款利息	1,971,487.83	
待摊费用	220,873.77	129,198.32
其他	30,030.00	30,030.00
合计	3,378,235.52	871,570.15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新余开普云数字智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4,371,771.54			24,247.10					24,396,018.64	
深圳铅笔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10,924,000.00			-427,183.70					10,496,816.30	
中合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2,277,250.57	1,000,000.00		149,149.08					3,426,399.65	
小计	37,573,022.11	1,000,000.00		-253,787.52					38,319,234.59	
合计	37,573,022.11	1,000,000.00		-253,787.52					38,319,234.59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250,000.00	31,250,000.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31,250,000.00	31,250,000.00
合计	31,250,000.00	31,250,000.00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9,050,651.80			29,050,651.80
2.本期增加金额	29,126.21			29,126.21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9,126.21			29,126.21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9,079,778.01		29,079,778.0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120,806.11		2,120,806.11
2.本期增加金额	345,942.36		345,942.36
(1) 计提或摊销	345,942.36		345,942.3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466,748.47		2,466,748.4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613,029.54		26,613,029.54
2.期初账面价值	26,929,845.69		26,929,845.6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8,552,737.79	108,410,733.4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08,552,737.79	108,410,733.45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0,473,656.91		1,809,827.69	6,936,372.11	119,219,856.71
2.本期增加金额	50,253.88			2,200,052.12	2,250,306.00
(1) 购置	50,253.88			2,200,052.12	2,250,306.0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10,523,910.79		1,809,827.69	9,136,424.23	121,470,162.7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542,056.03		1,120,528.15	4,146,539.08	10,809,123.26
2.本期增加金额	1,485,318.72		127,591.21	495,391.73	2,108,301.66
(1) 计提	1,485,318.72		127,591.21	495,391.73	2,108,301.6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7,027,374.75		1,248,119.36	4,641,930.81	12,917,424.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3,496,536.04		561,708.33	4,494,493.42	108,552,737.79
2.期初账面价值	104,931,600.88		689,299.54	2,789,833.03	108,410,733.4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485,632.40	6,485,632.4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104,664.64	104,664.64
(1) 处置	104,664.64	104,664.64
4.期末余额	6,380,967.76	6,380,967.7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686,075.22	3,686,075.22
2.本期增加金额	1,108,510.71	1,108,510.71

(1)计提	1,108,510.71	1,108,510.71
3.本期减少金额	19,425.50	19,425.50
(1)处置	19,425.50	19,425.50
4.期末余额	4,775,160.43	4,775,160.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05,807.33	1,605,807.33
2.期初账面价值	2,799,557.18	2,799,557.18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 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5,715.55	13,683,144.05	7,568,997.33	21,347,856.93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 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95,715.55	13,683,144.05	7,568,997.33	21,347,856.9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1,529.38	2,224,133.16	4,529,404.10	6,785,066.64
2.本期增加金额		4,345.74	687,816.18	628,695.89	1,320,857.81
(1)计提		4,345.74	687,816.18	628,695.89	1,320,857.8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5,875.12	2,911,949.34	5,158,099.99	8,105,924.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9,840.43	10,771,194.71	2,410,897.34	13,241,932.48
2.期初账面价值		64,186.17	11,459,010.89	3,039,593.23	14,562,790.2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虚拟电厂智慧调控平台	2,912,621.40	8,737,864.20						11,650,485.60
合计	2,912,621.40	8,737,864.20						11,650,485.60

其他说明：

2022 年 11 月，公司与华北电力大学签订委托研发合同，委托其虚拟电厂调控技术研究中心研发“虚拟电厂智慧调控平台”，该平台依托信息化技术实现光、储为主的多种能源资产管理和运营，主要服务对象为新能源发电企业、大型工商业用户以及新能源资产运营方，支持与电力交易市场和以调度为主体的电网系统对接，以虚拟电厂的形式实现光伏、储能等新能源资产并网。该合同约定的总研发费用共计 1,500.00 万元，根据合同付款进度安排，在公司对项目进度评审认可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900 万元，由于该研发项目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且该研发项目完工后与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故公司将本期支付的不含税金额 8,737,864.20 元列报为开发支出，待整个研发项目完工验收后转入无形资产。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北京开普瑞曦科技有限公司	10,407,652.05					10,407,652.05
北京天易数聚科技有限公司	165,091,236.31					165,091,236.31

合计	175,498,888.36				175,498,888.36
----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北京开普瑞曦科 技有限公司	71,893.31		25,453.88			97,347.19
北京天易数聚科 技有限公司	218,131.04		78,816.15			296,947.19
合计	290,024.35		104,270.03			394,294.38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与 2021 年 9 月完成对北京开普瑞曦科技有限公司的收购，取得北京开普瑞曦科技有限公司 51% 的股份，形成商誉 1,040.77 万元，该商誉所在资产组主要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将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调整为全部商誉账面价值分配至该资产组。

2) 本公司与 2021 年 9 月完成对北京天易数聚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的收购，取得北京天易数聚科技有限公司 57.159% 的股份，形成商誉 16,509.12 万元，该商誉所在资产组主要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将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调整为全部商誉账面价值分配至该资产组。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收购瑞曦及天易两家子公司形成的商誉系因评估增值在合并报表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而形成的非核心商誉，收购对应的评估增值在合并报表中按预计可使用年限进行折旧摊销，相关递延所得税负债转销，因此，按转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比例计提非核心商誉减值准备。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用	677,390.54	115,574.97	258,020.77		534,944.74

合计	677,390.54	115,574.97	258,020.77		534,944.74
----	------------	------------	------------	--	------------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9,013,693.35	6,283,888.98	42,713,511.12	6,958,506.1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38,628.62	200,794.29	1,640,927.00	246,139.05
可抵扣亏损	73,481,284.14	12,327,038.33	31,086,287.96	4,662,943.19
租赁税会差异	1,640,033.31	248,772.27	242,433.85	38,217.54
股份支付	18,677,322.69	2,695,227.93	2,971,100.00	418,925.10
职工薪酬计提与实发差异	2,427,184.92	606,796.23	2,427,184.92	606,796.23
合计	136,578,147.02	22,362,518.03	81,081,444.85	12,931,527.2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0,750,144.40	1,612,521.66	11,445,277.93	1,716,791.69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957,287.06	1,943,593.05	35,805,563.36	5,370,834.50
其他流动资产投资收益	1,971,487.83	295,723.18	89,863.01	13,479.45
其他非流动资产投资收益	183,753.42	27,563.01		
租赁税会差异	1,605,807.33	242,541.92	89,738.97	13,460.85
合计	27,468,480.05	4,121,942.82	47,430,443.27	7,114,566.4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理财产品	50,109,232.89		50,109,232.89			
预付开发款	101,760.00		101,760.00			
预付购车款	378,800.00		378,800.00			
合计	50,589,792.89		50,589,792.89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014,918.59	8,007,389.96
信用借款	19,001,250.00	
合计	22,016,168.59	8,007,389.9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及服务款	119,571,224.96	175,438,867.88
合计	119,571,224.96	175,438,867.8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数启（广东）科技有限公司	6,136,182.34	结算方式“背对背”，尚未达到信用期付款节点
北京观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600,000.00	结算方式“背对背”，尚未达到信用期付款节点
沈阳阳光华软科技有限公司	1,752,000.00	结算方式“背对背”，尚未达到信用期付款节点
四川百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54,535.42	结算方式“背对背”，尚未达到信用期付款节点
广东亿迅科技有限公司	1,512,109.88	结算方式“背对背”，尚未达到信用期付款节点
合计	14,654,827.6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项目款	71,218,549.37	64,231,345.54
合计	71,218,549.37	64,231,345.5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850,473.07	105,304,548.33	105,969,596.33	19,185,425.0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66,660.31	6,478,580.67	6,496,738.88	548,502.1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417,133.38	111,783,129.00	112,466,335.21	19,733,927.1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491,537.93	96,844,573.94	97,490,772.96	18,845,338.91
二、职工福利费	-	853,427.23	853,427.23	-
三、社会保险费	358,935.14	3,672,821.26	3,691,670.24	340,086.16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4,238.54	3,524,386.17	3,537,646.05	330,978.66
工伤保险费	8,905.54	109,429.54	109,447.68	8,887.40
生育保险费	5,791.06	39,005.55	44,576.51	220.10
四、住房公积金		3,933,725.90	3,933,725.9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9,850,473.07	105,304,548.33	105,969,596.33	19,185,425.0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49,397.48	6,254,497.72	6,272,021.80	531,873.40
2、失业保险费	17,262.83	224,082.95	224,717.08	16,628.7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66,660.31	6,478,580.67	6,496,738.88	548,502.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18,987.87	2,683,475.58
企业所得税	156,801.44	2,358,500.28
个人所得税	804,755.34	897,510.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171.35	116,209.69
教育费附加	13,469.11	50,909.50
地方教育附加	8,979.40	33,939.68
房产税	9,472.68	
印花税	19,433.03	67,658.31
合计	1,555,070.22	6,208,203.2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114,821.96	24,995,224.36
合计	14,114,821.96	24,995,224.36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0,416.24	10,416.24
拆借款	10,932,133.33	11,056,500.00
应付暂收款	3,162,559.34	3,004,308.12
股权投资款		10,924,000.00
其他	9,713.05	
合计	14,114,821.96	24,995,224.3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79,889.61	2,396,543.32
合计	11,479,889.61	12,396,543.32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6,413,242.76	18,507,998.48
合计	6,413,242.76	18,507,998.4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质押及保证借款	115,131,250.00	120,166,833.33

合计	115,131,250.00	120,166,833.33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	160,143.70	555,708.74
合计	160,143.70	555,708.74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6,100,000.0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6,1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回购款	6,100,000.00	
合计	6,1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7,133,440.00						67,133,44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21,087,392.86			921,087,392.86
其他资本公积	2,971,100.00	7,406,680.25		10,377,780.25
合计	924,058,492.86	7,406,680.25		931,465,173.1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计提的本年度股份支付费用。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20,009,961.38			20,009,961.38
合计	20,009,961.38			20,009,961.3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2,172,125.46			32,172,125.4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2,172,125.46			32,172,125.4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6,195,730.36	201,941,631.4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6,195,730.36	201,941,631.4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97,949.69	98,029,941.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15,546.5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436,922.95	18,260,295.6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6,060,857.72	276,195,730.3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7,347,207.04	42,884,606.59	118,669,798.48	61,245,042.09
其他业务	515,698.74	345,942.36	476,019.84	333,688.08
合计	97,862,905.78	43,230,548.95	119,145,818.32	61,578,730.1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6,544.94	89,953.58
教育费附加	78,440.45	47,221.01
地方教育附加	52,293.60	31,480.67
房产税	56,836.08	38,938.47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145,717.08	213,063.40
合计	479,832.15	420,657.13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332,540.89	13,039,661.45
差旅费	1,374,432.49	1,141,517.10
办公及通讯费	728,237.09	1,143,928.67
业务招待费	2,316,150.14	2,686,762.73
培训及咨询费	625,179.06	1,742,951.64
广告宣传费	207,197.00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费	203,686.68	171,454.06
招投标费用	916,865.69	424,653.30
租赁费	823,959.08	1,019,540.66
股份支付费用	1,228,770.40	
其他	1,940,274.31	1,140,228.74
合计	23,697,292.83	22,510,698.35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588,117.05	11,689,595.93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费	3,566,475.24	2,766,706.54
中介咨询费	3,446,375.01	2,324,537.45
办公及通讯费	2,484,884.27	1,656,245.20
租赁费	1,315,007.49	1,843,028.23
差旅费	1,500,746.86	801,602.77
业务招待费	1,650,395.75	1,416,048.54
股份支付费用	3,374,188.64	

其他	203,700.43	181,002.55
合计	35,129,890.74	22,678,767.21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640,376.05	27,075,593.66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费	856,919.26	849,923.63
外采软硬件及服务	6,012,798.96	6,211,185.43
租赁费	572,145.01	566,199.93
股份支付费用	1,182,430.80	
其他	619,143.60	222,257.83
合计	40,883,813.68	34,925,160.4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154,175.10	3,697,372.96
减：利息收入	6,549,760.32	10,277,625.32
银行手续费	189,393.67	564,632.50
合计	-3,206,191.55	-6,015,619.8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053,864.28	77,036.1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65,595.66	141,779.98
增值税加计抵减	1,516,860.99	241,100.72
增值税即征即退	950,131.97	142,612.35
合计	4,686,452.90	602,529.20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3,787.52	-201,190.8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821.62	202,287.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493,890.43	1,676,434.07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90,242.58	2,008,819.37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952,167.11	3,686,350.13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0,511.63	200,188.5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670,511.63	200,188.55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8,111.80	-9,711.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345,620.36	717,002.1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2,442.28	-251,999.2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5,586,174.44	455,291.89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561,639.24	-783,752.25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67,003.65	-456,762.9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104,270.03	-99,436.29
十二、其他		
合计	-2,032,912.92	-1,339,951.45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2.63	4.72	2.63
合计	2.63	4.72	2.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5、营业外支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	4,914.81	61.88	4,914.81
合计	304,914.81	61.88	304,914.81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2,003.04	-121,075.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012,875.93	-3,347,864.08
合计	-10,890,872.89	-3,468,939.1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0,794,800.0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619,220.0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05,430.6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19.8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861.1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04,275.6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加计扣除的影响	-6,080,878.78
所得税费用	-10,890,872.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	4,578,272.49	7,202,837.07
收到的政府补助	2,080,122.51	77,036.15
收到的保证金	4,384,132.96	2,468,668.75
收到的往来款及其他	4,524,093.42	2,577,002.86
合计	15,566,621.38	12,325,544.8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销售费用	7,850,322.61	10,546,306.91
支付的管理费用	10,601,109.81	8,180,828.65
支付的研发费用	5,281,109.72	3,399,121.22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189,344.37	34,632.50
支付的营业外支出	304,914.81	61.88
支付的保证金	4,851,281.45	5,319,649.10
支付的往来款及其他	9,514,663.82	3,284,372.53
合计	38,592,746.59	30,764,972.7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业绩补偿款	23,481,283.33	
合计	23,481,283.3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拆借款		4,368,000.00
合计		4,368,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金	950,822.50	2,982,175.54
应收票据贴现手续费		10,829.04
贷款手续费		530,000.00
支付单位间拆借利息	273,000.00	
合计	1,223,822.50	3,523,004.5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903,927.15	-9,879,284.8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32,912.92	1,339,951.45
信用减值损失	-5,586,174.44	-455,291.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54,244.02	1,959,149.25
使用权资产摊销	1,108,510.71	2,965,737.70
无形资产摊销	1,320,857.81	1,297,376.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8,020.77	681,606.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0,511.63	-200,188.5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54,175.10	622,584.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52,167.11	-3,686,350.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9,430,990.76	-3,579,234.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2,992,623.66	231,370.5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10,679,317.99	-50,458,013.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39,219,540.97	20,731,834.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76,899,396.70	-45,802,945.33
其他	5,995,94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70,905.39	-84,231,697.1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97,705,237.05	668,562,887.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11,718,062.94	502,069,253.6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12,825.89	166,493,633.8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97,705,237.05	511,718,062.94
其中：库存现金	32,030.74	110,748.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97,673,206.31	511,607,314.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7,705,237.05	511,718,062.9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420,421.22	详见本节七、1 说明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3,420,421.22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稳岗补贴	35,961.76	其他收益	35,961.76
2022 年东莞市“倍增计划”鼓励和支持企业兼并重组项目	1,248,300.00	其他收益	1,248,300.00
残疾人补贴	35,702.52	其他收益	35,702.52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专项“跨部门跨地域社会信用治理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的	145,100.00	其他收益	145,100.00

联合实施款			
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所项目研究经费补贴	288,800.00	其他收益	288,800.00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信息化资质认证奖励项目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成都文趣星球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23-2-17	2,000.00 万	40.00%
成都开普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23-5-23	5,000.00 万	1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开普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业	100.00		设立
成都开普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软件业	100.00		设立
开普数智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软件业	70.00		设立
北京开普瑞曦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天易数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业	57.15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开普元科技有限公司	赣州	赣州	软件业		55.00	设立
安徽天易数聚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软件业		100.00	设立
北京天易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业		100.00	设立
成都元书坊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软件业		100.00	设立
成都文趣星球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软件业		40.00	设立
成都开普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软件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持有成都文趣星球科技有限公司 40% 股权，为该公司第一大股东且本公司在该公司的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董事会 7 名成员中本公司委派 5 名），因此本公司能对该公司实施控制。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开普数智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30.00%	-1,485,151.93		17,491,388.80

北京天易数聚科技有限公司	42.841%	-5,217,167.64		75,172,867.95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开普数科	99,334,108.35	8,034,206.00	107,368,314.35	51,334,673.08	4,177.07	51,338,850.15	121,548,598.39	4,519,545.29	126,068,143.68	66,314,800.52		66,314,800.52
天易数聚	336,224,529.38	9,946,585.52	346,171,114.90	177,202,987.97	138,097.85	177,341,085.82	348,837,506.99	4,994,737.96	353,832,244.95	173,125,684.06	419,332.29	173,545,016.3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开普数科	5,705,686.59	-4,606,225.17	-4,606,225.17	-7,021,328.11	11,029,187.89	-1,884,132.68	-1,884,132.68	-28,434,008.71
天易数聚	3,959,832.11	-11,731,353.41	-11,731,353.41	-23,928,888.45	14,559,774.83	-8,405,349.78	-8,405,349.78	-18,139,042.37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8,319,234.59	37,573,022.1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53,787.52	-201,190.8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53,787.52	-201,190.88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1.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第十节、七、4、5、6、8 和 10 之说明。

2.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58.58%（2022 年 12 月 31 日：57.62%）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7,147,418.59	174,867,418.59	32,867,418.59	30,120,000.00	111,880,000.00
应付账款	119,571,224.96	119,571,224.96	119,571,224.96		
其他应付款	14,114,821.96	14,114,821.96	14,114,821.9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79,889.61	1,479,889.61	1,479,889.61		
租赁负债	160,143.70	160,143.70		160,143.70	
小 计	282,473,498.82	310,193,498.82	168,033,355.12	30,280,143.70	111,880,000.00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	-------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8,174,223.29	165,894,223.29	23,894,223.29	30,120,000.00	111,880,000.00
应付账款	175,438,867.88	175,438,867.88	175,438,867.88		
其他应付款	24,995,224.36	24,995,224.36	24,995,224.3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96,543.32	2,431,437.74	2,431,437.74		
租赁负债	555,708.74	564,325.45		564,325.45	
小 计	341,560,567.59	369,324,078.72	226,759,753.27	30,684,325.45	111,880,000.00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125,000,000.0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0,000,000.00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8,223,337.24	178,223,337.24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8,223,337.24	178,223,337.24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7,170.00	7,170.00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250,000.00	31,25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9,480,507.24	209,480,507.24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银行理财，银行理财产品期末均不存在活跃的市场报价，难以获取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期末根据购买理财的本金或网银系统可查询到的理财期末净值来作为公允价值；应收款项融资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期末亦不存在活跃的市场报价，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以成本价作为公允价值；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公司本期新增的对北京知呱呱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的权益投资，由于被投资单位尚未上市，其股份价值无法从公开市场获取，故期末以成本价作为其公允价值；综上所述，故将该三类金融资产列报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汪敏	公司实际控制人
东莞市政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北京卿晗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周立明	子公司高管
杨波	子公司法定代表人
青岛福铭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参股股东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25,400.00	2020/11/11	2023/11/10	否

汪敏、东莞市政通 计算机科技有限公 司、北京卿晗文化 传播有限公司[注 1]	29,400.00	2020/12/21	2023/12/21	否
	254,000.00	2020/12/25	2023/12/25	否
	12,500.00	2021/4/22	2024/4/21	否
	125,000,000.00	2022/1/10	2029/1/9	否
	485,700.00	2022/5/30	2024/5/30	否
	117,000.00	2022/7/8	2023/9/7	否
	670,000.00	2022/7/11	2023/9/10	否
	747,940.00	2022/7/11	2023/9/10	否
	10,000.00	2022/9/5	2023/9/4	否
	119,000.00	2022/9/22	2024/9/21	否
	158,000.00	2022/10/18	2023/9/17	否
	100,000.00	2022/10/18	2024/1/17	否
	39,100.00	2022/10/18	2024/1/17	否
	181,800.00	2022/12/19	2023/9/19	否
	30,500.00	2022/12/30	2025/1/30	否
	747,300.00	2022/12/31	2023/12/30	否
	849,800.00	2023/1/19	2023/10/18	否
	74,786.00	2023/1/20	2024/11/19	否
	22,700.00	2023/1/20	2024/9/19	否
	66,122.00	2023/1/20	2024/6/19	否
	23,211.00	2023/1/20	2024/7/19	否
	27,576.00	2023/1/31	2024/5/30	否
	52,500.00	2023/1/31	2024/12/30	否
645,257.00	2023/1/31	2025/8/30	否	
174,409.00	2023/1/31	2025/8/30	否	
10,689.00	2023/1/31	2024/6/30	否	
803,004.00	2023/2/27	2023/7/26	否	
934,597.20	2023/6/14	2023/9/14	否	
周立明[注 2]	3,001,695.52	2023-4-10	2024-4-9	否
合计	135,413,986.72			

[注 1]2019 年 9 月 3 日，实际控制人汪敏及东莞市政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 2019 年 8 月 2 日至 2022 年 8 月 2 日期间签订的系列合同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为 5,500.00 万元；2019 年 9 月 5 日，北京卿晗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 2019 年 8 月 12 日至 2022 年 8 月 12 日期间签订的系列合同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为 5,500.00 万元。2021 年 12 月 24 日更新为 2.88 亿元，保证期为 2020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 日

[注 2]2020 年 4 月 18 日，周立明作为共同借款人，同天易数聚公司一起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110009115609647320 的《小微快贷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 300.00 万元，借款额度期限为 2020 年 4 月 18 日至 2021 年 4 月 18 日，2021 年 4 月 10

日，就前述借款事项，周立明作为共同借款人，同天易数聚公司一起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签订借款延期协议，借款额度延期 1 年至 2022 年 4 月 14 日，借款额度为 299.99 万元，2022 年 4 月，就前述借款事项，周立明作为共同借款人，同天易数聚公司一起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签订借款延期协议，借款额度延期 1 年至 2023 年 4 月 11 日，借款额度为 299.99 万元，2023 年 4 月，就前述借款事项，周立明作为共同借款人，同天易数聚公司一起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签订借款延期协议，借款额度延期 1 年至 2024 年 4 月 9 日，借款额度为 299.99 万元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青岛福铭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20,000.00	2022-6-7	2023-12-31	年利率 5%，按季付息
拆出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92.56	421.1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份支付对象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5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0,2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3 年 4 月 20 日为预留授予日，以 15.81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25 名激励对象授予 25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2 年考核结果，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中 2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2 人 2022 年度个人绩效评价结果为良好，本次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80%；2 人 2022 年度个人绩效评价结果为不合格，本次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0%，合计作废处理上述 6 名激励对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30,200 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	--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股票在科创板的交易价格为基础，并考虑行权价格、年化波动率、年化无风险利率、到期年限、股息收益率等参数，按照 B-S 期权定价模型确定最佳估计数。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行权条件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377,780.23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995,941.75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软件产品及运维、大数据等服务。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小计	33,860,020.63
1至2年	26,911,464.15
2至3年	2,548,509.28
3至4年	3,047,770.82
4至5年	1,037,369.24
5年以上	554,546.99
合计	67,959,681.1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959,681.11	100.00	7,530,218.90	11.08	60,429,462.21	79,699,220.57	100	6,262,072.17	7.86	73,437,148.40
其中：										
账龄组合	57,423,498.69	84.50	7,530,218.90	13.11	49,893,279.79	71,120,088.72	89.24	6,262,072.17	8.80	64,858,016.5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10,536,182.42	15.50			10,536,182.42	8,579,131.85	10.76			8,579,131.85
合计	67,959,681.11	100	7,530,218.90	11.08	60,429,462.21	79,699,220.57	100	6,262,072.17	7.86	73,437,148.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57,423,498.69	7,530,218.90	13.1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10,536,182.42		
合计	67,959,681.11	7,530,218.90	11.0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0 金融工具（5）金融工具减值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62,072.17	1,268,146.73				7,530,218.90
合计	6,262,072.17	1,268,146.73				7,530,218.90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开普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015,416.14	10.32	
数字广东网络建设有限公司	5,255,378.29	7.73	490,491.44
人民中科（济南）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4,967,311.28	7.31	248,365.56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710,711.31	6.93	471,071.13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	2,312,264.13	3.40	231,226.41
合计	24,261,081.15	35.70	1,441,154.55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0,726,722.13	55,220,624.58
合计	70,726,722.13	55,220,624.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68,205,639.25
1 至 2 年	1,527,960.50
2 至 3 年	505,567.31
3 至 4 年	1,751,491.40
4 至 5 年	317,100.00
5 年以上	502,015.00
合计	72,809,773.4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5,780,366.81	6,245,655.40
拆借款	65,262,751.69	50,374,796.13
应收暂付款	635,054.79	606,719.62
备用金	1,131,600.17	235,543.71
合计	72,809,773.46	57,462,714.8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09,625.75	155,015.04	1,977,449.49	2,242,090.28
2023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3,170.30			
--转入第三阶段		43,170.30		
--转回第二阶段		-194,338.60		
--转回第一阶段			194,338.60	
本期计提	105,688.94	148,949.31	-388,677.20	-134,038.9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72,144.39	152,796.05	1,783,110.89	2,108,051.3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42,090.28	-134,038.95				2,108,051.33
合计	2,242,090.28	-134,038.95				2,108,051.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天易数聚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48,511,236.11	1 年以内	66.17	-
北京开普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12,677,955.25	1 年以内	17.29	-
成都开普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3,519,516.04	1 年以内	4.80	-
安徽省人民政府网站	押金保证金	1,451,200.00	3-4 年	1.98	725,600.00
开普数智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550,972.29	1 年以内	0.75	-
合计	/	66,710,879.69	/	90.99	725,600.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17,533,907.48		317,533,907.48	304,851,504.00		304,851,504.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4,396,018.64		24,396,018.64	24,371,771.54		24,371,771.54
合计	341,929,926.12		341,929,926.12	329,223,275.54		329,223,275.5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开普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8,934,105.00	3,807,461.45		42,741,566.45		
成都开普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267,399.00	346,028.92		2,613,427.92		
开普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14,000,000.00	319,846.21		14,319,846.21		
北京开普瑞曦科技有限公司	15,300,000.00	114,913.01		15,414,913.01		
北京天易数聚科技有限公司	234,350,000.00	274,153.89		234,624,153.89		
成都元书坊科技有限公司		3,420,000.00		3,420,000.00		
成都文趣星球科技有限公司		4,400,000.00		4,400,000.00		
合计	304,851,504.00	12,682,403.48		317,533,907.4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新余开普云数字智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4,371,771.54			24,247.10						24,396,018.64	
小计	24,371,771.54			24,247.10						24,396,018.64	
合计	24,371,771.54			24,247.10						24,396,018.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064,420.88	31,369,224.71	69,000,700.60	35,532,469.69
其他业务	487,625.34	345,942.36	476,019.84	333,688.08
合计	56,552,046.22	31,715,167.07	69,476,720.44	35,866,157.7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247.10	68,492.6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493,890.43	1,676,434.07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68,553.12	1,636,890.38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786,690.65	3,381,817.12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53,864.28	七、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93,890.43	七、6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82,575.83	七、68 和七、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4,912.18	七、74 和七、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5,595.66	七、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864,840.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232.86	
合计	4,871,940.3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4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	-0.23	-0.2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汪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8 月 2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